

確保您的權益

—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確保您的權益

正覺教育基金會

確
保
您
的
權
益

——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 著

自從正覺同修會開始弘法以來，各大道場口頭上的抵制說法是：「正覺同修會弘揚的法義很奇怪，與各大道場都不一樣。」暗示說正覺同修會的法義有問題，因為他們不敢公然毀謗正覺的法義是外道法——恐怕承擔謗法的大因果，心中又很想抵制正覺。然而正覺弘法將近二十年來，經過三次嚴重的法義質疑、檢驗，也經過各大道場十餘年來私下不斷的尋找法義過失而不可得。正覺同修會弘揚的法義，既已證明是依照三乘菩提諸經所說的法義而實證、弘揚，各大道場都找不出本會的修證及所弘揚的法義與經教不符之處，又都已承認自己的法義與正覺同修會不同，這已證明他們的「修、證」都是不符經教的，才會與正覺的法義不同。

——佛教正覺同修會——

對於決定捐贈器官的善心人士，我們很讚歎您所發的大善心，在此提供一些應知的意見供您參考：

（下文摘自正覺電子報第33期第38～45頁：）

首先我們來談器官捐贈，然後來說您承諾捐贈器官以後，應如何自我保護的注意事項。證嚴法師在《生死皆自在》第三一八頁～三一九頁云：

人往生後，六識已不起作用，只存第七、八**意識**。假如捐贈大體或器官是出於亡者自願，那麼為了醫學上的需要而為亡者身軀做處理時，亡者的意識不會覺得難過，肉體上也不會感到痛苦。甚至處理的人也可以一邊這麼說：「你

的肝可以救人、你的胃也可以救人……」讓亡者的意識更增歡喜。

假若捐贈大體或器官不是出於自願，那麼處理過程中，他多少會有所掙扎，因為人最執著的就是自己的身體，哪怕是死了之後，還是同樣的執著。當然願力會提昇意識，自願捐贈大體或器官的人，在往生之後，就會因為自己的願望圓滿而生歡喜。

正光辨正：當吾人剛斷氣，呼吸心跳停止的時候，今生的記憶將轉至第八識中，導致業鏡現前，如同電影片播放一樣，由上而下一格一格快速的出現。每一格所造之業，或善業、或惡業、或淨業、或不淨業，都能清楚了知，

接著就進入死亡的階位（唯識學中稱爲正死位），這時第八識開始捨身；而第八識捨身有五種差別，如後所述；其中第四種：若是造諸惡業罪不及地獄業者之死亡，在死前及正死位方有四大分離種種痛苦發生。一般而言，這些造諸惡業罪不及地獄者，在剛死亡沒多久（約三～四小時以內），意識仍然存在，於息脈已斷三～四小時之後才會斷滅。又因爲亡者生前曾簽署器官捐贈卡，同意於死後捐贈器官，因此醫生通常會依醫學界及政府相關法令的規定，判定可以進行器官捐贈之後，就會儘快進行器官移植手術，以免因爲器官捐贈者死後時間太久，導致器官敗壞而無法移植，所以器官移植手術通常在器官捐贈者死後不久就開始進行了。也就是說，在器官捐贈者的意識尚未完全斷滅前

就開始進行器官移植手術。由於器官捐贈者初死時意識覺知心尚未斷滅，醫師如果未使用任何麻醉劑就動刀¹，此時猶如生人在未使用麻醉劑的狀況下動刀一樣，是非常痛苦的，但是他卻無法表示任何感受痛苦的意思，是極為痛苦也是常人難以想像的，那時亡者將會心生怨恨，痛恨自己被騙了，以為捐贈器官時真的可以很歡喜而沒有任何痛苦！試想當我們不小心被針刺了一下，尚且呼天搶地，更何況器官捐贈者在無任何麻醉之情況下，在身上動刀割除

¹ 目前台灣醫學界的處理方式，是在醫師確認可以施行器官捐贈之後，在器官摘取手術前會進行全身麻醉（參考「中華民國器官捐贈協會」之《100年度器官捐生命教育手冊》），因此器官捐贈者這時雖然意識還在，但不會有痛覺；這證明了佛法所說的：人剛死不久，意識仍然存在的，這是醫學界無法否認的事實。

各種器官，其劇痛難耐可想而知；因劇痛難耐的緣故，生起大瞋，可能就會下墮三惡道中。由於器官捐贈是捨內財的大善行，理應往生善趣才是，其結果卻因為被不實之言矇騙而生瞋怨、下墮三惡道中，豈不冤枉哉！

有人會問：「憑什麼道理，因為器官捐贈之大善行，卻導致死後墮三惡道中？」在回答之前，先看看證嚴法師怎麼說。證嚴法師在《清淨的智慧》第五十九頁云：

「有人問：」佛教教人往生後，需要二十四小時助念不可移動。而如果發願死後將軀體捐出，是否不得往生善處？

「證嚴法師答：」死後將軀體捐出，乃生命的延續。佛

陀曾言：『頭目腦髓悉施人』，絕對沒有一個救人的，還下墮地獄的，今日的科學證明了二千多年前，佛陀的正知正覺。

此中分三點說明。第一點，說明頭目腦髓悉施人的真正涵意。第二點，說明剛死的時候，第八識漸漸捨身的原理。第三點，舉醫學真實例子來說明，證明在剛死的人身上若不全身麻醉而動刀會非常劇痛的原因。

第一點，證嚴法師舉：「佛陀曾言：『頭目腦髓悉施人』，絕對沒有一個救人的，還下墮地獄的。」來證明自己說法是對的，她卻不知道自己是在斷章取義而違背佛的開示；何以故？佛在《大寶積經》卷九十如是開示：

在家菩薩住於慈愍不惱害心應修二施，何者爲二？一者法施，二者財施。出家菩薩應修四施，何等爲四？一者筆施，二者墨施，三者經本施，四者說法施。無生法忍菩薩應住三施，何等爲三？所謂王位布施、妻子布施、頭目支分悉皆布施，如是施者名爲大施，名極妙施。（CBETA, T11, no. 310, p. 515, c2-8）

經中已明言：唯有無生法忍菩薩（正光案：指初地滿心以上的菩薩，不論出家菩薩或在家菩薩）可以作頭目支分的布施，而這種布施，佛說爲大施、極妙施，這不是無生法忍菩薩以下之出家菩薩或在家菩薩所能作得到的。又佛開示在家菩薩財施有二種，分爲外財（指財物等布施）及內財

布施（尤指爲護持正法而犧牲身命，如《大般涅槃經》卷三所說，有德國王護持覺德比丘正法，與破戒諸惡比丘戰鬥，身被刀劍箭槊等，體無完膚，死後往生阿閼佛國作聲聞第一弟子），在家菩薩應以外財布施爲主，護持出家菩薩弘揚正法，必要時，得以犧牲身命內財而使佛的正法能夠延續下去。由上可知，**頭目腦髓悉施人之布施**，是初地滿心開始的菩薩爲了成就佛道所做的內財布施，並非是未入地的出家、在家菩薩或凡夫所能做的布施；而在家菩薩應以外財布施爲主，必要時才以身命來護持正法。從這段經文的真意，反觀證嚴法師的說法，完全不如法，反而誤導眾生做器官捐贈，害他們在不知實情的狀況下，因一時善念反而下墮三惡道。假使她想勸導眾生施捨器官，應該要有保護布施器官

10 者的措施，然後才可以大力勸導。

第二點，《瑜伽師地論》卷一云：

又將終時，作惡業者，識於所依〔指色身〕從上分捨，即從上分冷觸隨起，如此漸捨乃至心處。造善業者，識於所依從下分捨，即從下分冷觸隨起，如此漸捨乃至心處。當知後識唯心處捨，從此冷觸遍滿所依。」

(CBETA, T30, no. 1579, p. 282, a7-12)

經文已明白告訴我們：除造無間地獄之大惡業及生無色界天者除外，一般而言，第八識是漸漸捨身的，非一時頓捨；隨其捨身之處，冷觸便起。既然息脈斷後，依此世為善或作惡會在身上有冷觸開始現起而漸漸擴散到全

身，就表示意識覺知心仍然在領受觸覺，尙未完全斷滅，所以才知道冷觸；一直到三、四小時左右，意識斷滅了，乃至第八識完全捨身完畢，冷觸才遍滿整個身體，名爲死透。從這裡就可以告訴我們三件事實：一者，息脈斷了、進入臨死位時，意識仍然有覺知與分別，非無覺知與分別，因此在未做任何麻醉保護措施之下，隨即在器官捐贈者身上動刀，亡者必定劇痛難耐；因爲難耐的關係，必生大瞋、大恨而導致隨念受報，下墮三惡道；因爲此時的意識覺知心惡念極重，念既極重，則必隨念受報。

二者，在亡者意識覺知心仍在的時候，爲其往生助念才有用處，因爲可以在大眾助念之下，使亡者對阿彌陀

吸，只能算是一個腦部中槍的重傷患，根本不符合嚴格的腦死判定標準，嚴重違反醫學倫理，「在未完全腦死的人身上動刀，那種痛，絕非外人所能想像！」

從報導當中可以證明，腦部中彈的人，腦幹完好無缺，即使不用呼吸器也能自行呼吸，依唯識正理而言，表示這個人還活著，第八識尚未捨身。既然第八識尚未捨身，而又仍有呼吸，他的意識覺知心仍有可能存在、並未斷滅，因此在意識尚未斷滅之前，於死刑者身上不施行全身麻醉而動刀，此時他仍有痛覺，就如上面所說：「那種痛，絕非外人所能想像！」

綜合上面所說，頭目腦髓悉施人之布施，是初地滿心

以上菩薩所作的布施，一般人於死後三、四小時左右，意識仍然存在，仍有知覺，只是在三、四小時以後意識就斷滅了。由於器官捐贈者並不知道在死後三、四小時內，意識尚未完全斷滅，故在沒有任何麻醉的情況下，於器官捐贈者身上動刀，將會造成器官捐贈者極度疼痛，而且那種痛絕對是劇痛，絕非外人所能想像！唯有器官捐贈者自己才知道，可惜器官捐贈者已經無法動彈，已經無法透過身根來表達自己的意思了。因為劇痛難耐的結果，必定生起大瞋大怨，導致器官捐贈者墮落三惡道中。試想：生前一念之善行，卻導致死後墮三惡道中，如此果報，何其冤枉哉！然此中道理，唯有透過佛菩薩的開示及透過善知識教導以及自己思惟整理才能了知，非是不懂佛法的證嚴法師

所能知道。由於證嚴法師不懂佛法，不知初死者意識尚存的道理，卻在沒有保護措施的情況下，大力鼓吹信徒做器官捐贈，並說之為「絕對沒有一個救人的人還下墮地獄」，其結果，將導致有情器官捐贈之大善行，因劇痛難耐導致生瞋而下墮三惡道，何其冤枉哉！

以上所說，基於經、論的開示以及世間醫學知見如實而說，非為反對而反對，只是想要對捐贈器官的善心人士加以保護。因此正光在此對器官捐贈者提出如下建議，請你（妳）在簽下器官捐贈同意書前，先深入思量及做好自我保護之後，才可正式簽署捐贈器官：

一者，如果你（妳）本身有四禪八定具足的證量（須

16 符合經典所說的證境才算數，不是依自己的錯解來認定），而且

已經斷了我見，正光絕對支持你（妳）做器官捐贈，而且隨喜讚歎言：「真是捨內財的大菩薩啊！」何以故？四禪中息脈俱斷故，捨念清淨故，可以提前捨離色身故，所以不會受彼惡劣境界影響生瞋而下墮三惡道故。不過要進入四禪捨念清淨定中再進一步捨棄色身，這也需要五、十分鐘的時間才能進入及捨身，因此應該避免在這段時間內讓醫生不施行全身麻醉而為你做器官捐贈的手術。

二者，如果你（妳）沒有四禪八定的自我捨身功夫，且執意效法捨內財菩薩行，請記得在器官捐贈卡上註明：「應於死亡前五至十分鐘，施打麻醉劑作全身麻醉，待麻

醉劑發生作用後，方可動刀。」何以故？死亡前施打麻醉劑，縱然動刀割除器官，意識未斷滅或已斷滅而無痛覺，因此不會有劇痛難耐、生瞋而下墮三惡道之憾事發生。不過醫生肯不肯在你（妳）死前施打麻醉劑才做器官捐贈手術，這還值得商榷；也會因為死亡時間的預測極為困難，而放棄了全身麻醉的保護措施。（怕被指為因施打麻醉劑而導致捐贈者的死亡，得負法律責任。）如果萬一來不及施打全身麻醉的劑量就死亡而進行器官移植的話，正光還是會讚歎你（妳）捨內財的菩薩行，不過話說回來：請您切記，那時千萬不要因為劇痛而生起瞋恨心，要忍受劇痛及保持正念，以保住您的功德而受來世大福報。

三者，如果你（妳）本身未斷我見又沒有四禪八定的功夫，也不知道該怎麼辦是好，又無法保證死前會被施打全身麻醉針，建議你（妳）還是打消此念頭，以免因無知而生瞋，死後下墮三惡道中。如果你（妳）已經簽下器官捐贈卡，現在註銷還來得及。

四者，由於生命無常的緣故，請事先與家人溝通死後之處理方式，避免家人在不知情的情況下，擅自爲你（妳）做「死後」器官捐贈「善行」，使你（妳）因爲器官割除時產生劇痛難耐生瞋而下墮三惡道中。

五者，雖然未到捨命的時節，但是可以先表示想要捨身，請醫師施打重量的麻醉劑而致死亡（法律問題，此處不

談），十分鐘後就可以進行器官捐贈手術了；那時意識滅了，動刀施行捐贈手術時已無痛苦，也可以完成布施內財的大功德。以上是捐贈器官的大善人們應該自我保護的地方，也是證嚴法師對於捐贈器官的大善人們，應該加以保護的地方。

（下文摘自正覺電子報第28期第37～48頁：）

接下來說明證嚴法師及一般人所認知的「靈魂、神識」，其實只是中陰身，不是意識心，更不是佛所說的第八識。這裏將分為二種來說明。第一種是瀕臨死亡，但仍未死亡而靈魂出竅的道理，第二種是完成死亡過程而成就中陰身的正理。

首先談第一種：瀕臨死亡，但仍未死亡而靈魂出竅的道理。有些人在死亡邊緣掙扎時，會發生靈魂出竅的現象，因此待意識甦醒之後活過來時，將其靈魂出竅過程的種種體驗加以描述，由他人加以記載，彙總成書，而有種種描述瀕臨死亡經驗的書籍出現，得以流傳後世。而此類所述瀕臨死亡的體驗，並非真正死亡，並非體驗到死亡的境界，因為仍然有意識的存在，得以了知靈魂出竅後的情形；只要意識還存在，就不是真正進入死亡境界，就是還沒有開始死亡的過程，所以靈魂出竅其實是還不曾體驗到死亡過程的。因此當有人瀕臨死亡時，會感覺到自己脫離了肉體，然後看到自己的身體，也看到搶救自己的醫務人員，以及自己到了一個從來沒有去過的地方，看見自己以

前從來沒有看過的事情等等。經過一段時間後，瀕臨死亡者甦醒過來，能夠很清楚描述當時的情形；此種情形，即是一般世俗人所說的靈魂出竅。從這裡已明白說出，瀕臨死亡的人能夠靈魂出竅，以及能夠了知靈魂出竅後的情形，就表示當時意識尚未斷滅，意識仍然是醒覺的，只是不在身體中運作而已；如果意識已斷，又如何能見到自己靈魂出竅，以及自己靈魂出竅後所發生的種種情形？既然能夠在清醒過來以後，將瀕臨死亡體驗的過程一五一十詳細說出，得以記載下來，廣爲人知，當然不會是死亡過程的經歷。所以「瀕臨死亡經驗是由一個仍具有意識而尚未進入第八識開始捨身的死亡過程之人所說出來的」，而這一點，科學家也證實確實無誤。

爲何會有這種靈魂出竅現象發生呢？簡單說明如下：第一點，表示此人過去世曾修得天眼通或神足通，於瀕臨死亡時，因緣成熟而有世俗人所謂靈魂出竅的現象出現；何以故？因爲天眼通或是神足通，不論是報得（過去世曾修得神通而在此世特定狀況下突然出現）或修得（今世才修神通加行而獲得神通），都是與意識相應的；如果沒有意識的運作，就無法使天眼通或神足通顯現，因此，唯有在意識清醒之下，天眼通或神足通才能顯現出來，所以神通是與意識相應的，神通需要意識的運作才能顯現；如果意識不存在，神通是無法顯現的。而瀕臨死亡的人意識並未斷滅，仍然有意識的覺知作用，故於瀕臨死亡及其他因緣成熟的時候，將天眼通或神足通顯現出來，只是他自己不知

道這是神通罷了；然後才能在醒來之後，將其瀕臨死亡的種種過程詳細說出來，讓大眾了知或作為科學家研究之用。第二點，表示這個人於瀕臨死亡的時候，為自己心眼所見，見到自己靈魂出竅，乃至經歷某些自己未曾經歷的境界。既然為心眼所見，亦即是透過意識看見自己瀕臨死亡的 情形，表示當時自己的意識仍未斷滅，仍然清醒著，所以能於瀕臨死亡的過程中清楚了知，並於醒來之後，解說瀕臨死亡過程中種種內容，為科學家或醫學家研究之用。所以瀕臨死亡的過程，其實只是休克狀態下的體驗，而不是真正死亡過程的體驗。

23
竅情形，都與意識有關，而意識之所以能夠運作，其實不綜合上面所說，不論是上述第一點或第二點的靈魂出

能離開意根及第八識配合運作；何以故？意識以意根及第八識爲俱有依，而意根又是以第八識爲俱有依，所以意識不能離開意根而運作，意根又不能離第八識而運作，所以意識心沒有能力獨自運作。這是一切已悟得如來藏的菩薩們都能現前證驗的，正覺同修會中已有許多人都是如此現前證驗無誤的，這不僅僅是學理、學說而已。因此，若能夠靈魂出竅，這境界仍須意識、意根及第八識等和合運作才能成就，非如證嚴法師單單指靈魂或神識就是意識而已，而且這時的意識心也不是靈魂，也不是中陰身。

接下來談第二種：完成死亡過程而成就中陰身的正理。當吾人剛斷氣、呼吸心跳停止（初死位）的時候，今生頭腦中的記憶將移轉至第八識，因而導致業鏡現前，如

同電影片播放一樣，由上而下一格格出現，而且不到半秒鐘就將一生的善惡業全部播放完成，接著息脈就全部停止了。這時每一格所造之業，或善業、或惡業、或淨業、或不淨業，此時的意識心都能清楚了知；而後進入真正死亡的階段（唯識學稱爲正死位），此時第八識開始捨身，而捨身過程可分下面五種情形：

25

第一種，善人之死：行善之人因爲在世間努力造橋、鋪路、布施、行善，守五戒、十善等，於死亡後的中陰境界中，猶如美夢中見諸天女迎接圍繞，心生愛樂；於愛樂之中，趣向彼處，即於所應出生之天上化生而出，死時無諸苦患。若是往生色界天時，雖有中陰身，但是仍無苦患；若是往生無色界天時，則無中陰階段，直接往生無色界。

第二種，五戒不犯者之死亡：死時，就好像睡眠一樣不知不覺，於中陰身現起覺知時，方知道自己已死，所以死亡過程中無諸苦患。

第三種，修得禪定者及證悟菩薩之死：此諸證悟菩薩悟後若未生起所知障中的異生性，未因性障深重而造毀謗師長、破壞正法等惡業，或無往世業緣成熟者，則死時無有惡境現前，正死位中無諸苦患，猶如睡覺一樣，並無痛苦之事發生。若證悟菩薩復於死前發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生前復又積極度眾以及精勤斷除煩惱的結果，於死亡時，猶如睡覺一般，待中陰身成就，覺知心才現起，遙見阿彌陀佛、觀世音菩薩、大勢至菩薩與諸聖眾迎接。阿彌

陀佛放大光明照行者身（此身是指中陰身），觀世音菩薩以金剛台迎接，自見其身（中陰身）坐上金剛台，隨從佛後，如彈指頃，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於西方極樂世界，聞阿彌陀佛說法而悟得無生法忍，位階初地或諸地，如《觀無量壽佛經》所說。

第四種，造諸惡業但罪不及地獄者之死：死前及臨死位方有四大分離之種種痛苦，是其所必須承受之果報故，死後有中陰身。

第五種，謗佛、謗法、謗僧或將諸外道法引入佛法者之死：死前受諸痛苦，然後極重悶絕，故正死位完全無知（若已被麻酔藥控制而無覺知，直接進入死亡過程者，則死亡過

程中無痛苦而直接捨報），待至覺知心現前時，已在地獄中化生受苦，不經中陰階段，故一般造作地獄惡業的人死前都會受苦；但在正死位中意識心已經斷滅，故無所謂地水火風四大分離種種痛苦，只有死前受諸痛苦。

綜合上面所說，除往生無色界者，以及於無間地獄化生者外，其餘四種，於第八識捨身一分時，在亡者身旁隨即成就中陰身一分；第八識捨身五分時，中陰身即成就五分；乃至第八識捨身十分，中陰身成就十分；此中第八識移轉至中陰身的過程，如秤兩頭，低昂時等。也就是說，第八識一分一分的捨報，漸漸移轉到中陰身，待第八識完全移轉到中陰身，就完全捨報了，這樣才叫做死透、死盡，正死位就過去了。待亡者完全死透而中陰身成就時，中陰

身又隨即具足八個識。其中意識延續生前的意識而有，仍然以生前的五色根所具有的微細四大為緣，而在中陰身顯現，仍然可以接觸外五塵，所以中陰身的意識是通生前這一世的。意根隨著第八識而移轉在中陰身中，仍然是生前的意根，所以完全依照往昔的習氣而運作。這個中陰身是第八識執取生前色身的四大變現而成的，屬於微細的色身，不屬於生前粗重的色身。由此可知，一般世俗人所認知的靈魂，有形有色而且能言語表示，這其實是中陰身，在中陰身仍然是八個識具足，所以世俗所說的靈魂並非如證嚴法師單指的意識心，更不是某些人所說的「靈魂就是第八識」。證嚴法師身為佛門法師，又自居為地上菩薩，竟然連靈魂中陰身也不懂，竟然說為意識心，令人不能不

30 覺得：她把佛法世俗化、淺化得太嚴重了。

此中陰身，世俗人稱爲靈魂或者神識（這裡所說的神識是一般世俗人認知的中陰身，不是佛在阿含解脫道原始佛法經典所說的「神識」——第八識），是由意根作意，而由第八識執持死前色身微細四大物質所形成，亦名意生身，由意根之意而從如來藏心體中出生的緣故。又因爲中陰身色身是微細物質的緣故，沒有人類粗重四大所成色身，一般肉眼無法得見，唯有天眼（或陰陽眼）者可見，如契經所說。又中陰身沒有人類複雜的五勝義根可以思惟，雖有記憶，然純粹依照意根習氣而行。又此中陰身需要微細物質來維繫色身，須以食物香氣爲食，故中陰身又名尋香。若中陰身

沒有香氣來長養，此中陰身隨即死亡；若有食物香氣長養，得以維持微細色身；至第六天，中陰身開始衰敗，最遲第七天就會死亡。每一次的中陰身最多只有七天的生命，最多可以有七次中陰身出生，越是後生的中陰身，功能越差，福德越薄；最遲者七七四十九天必定往生，過後就不再有中陰身出生了，所以不造惡業的人，在最後的第七個七天過完之後就一定會隨善業中的最下劣果報而往生，已不能有所選擇了。

因為中陰身是在死、生二有中間所生的，所以又名中有身，此如《瑜伽師地論》卷一及《俱舍論》卷八所說。而中陰身最多七次的出生過程中，以第一次中陰往生福報

最好，越後面往生則福報越差。又此中陰身小有眼通，因異熟果報的緣故，得見有緣父母和合，而自以為與父親或母親和合，為彼境界所拘束而入母胎，執取父精母血所成之胚胎為自己，便受後有。若七天中不得往生之緣，此中陰身即死，復生另一中陰身，等候下一個因緣而往生。

當中陰身投胎為人時，大多因自己的貪、瞋、癡而受生，何以故？當凡夫中陰身得見有緣父母和合時，心中即起顛倒想，而不知彼為來世父母。若應往生為男子時，即於來世母親起淫貪想，欲與來世母親和合，而對來世父親起瞋想；若應往生為女子時，則於來世父親起淫貪想，欲與來世父親和合，而對來世母親起瞋想。有淫貪、瞋心故，必定與愚癡無明相應。因為無明的關係，為彼境所執而入

胎、住胎、出胎，此名不正知入胎、不正知住胎、不正知出胎。而乘願再來的證悟菩薩，不同於一般凡夫，於彼境不起淫貪、瞋心及無明而入胎，此名正知入胎。一旦入胎以後，中陰身隨滅，前六識斷已，僅剩第七識末那及第八識在受精卵中。若此菩薩有四禪八定及無生法忍，則由定力而生意生身，能於住胎時或入眠熟位中，或以意生身出遊在外，意不顛倒，名爲正知住胎；若此菩薩無四禪八定及無生法忍果，一旦入胎，意識即滅而無所知，名爲不正知住胎。既然不正知住胎，就更別說能夠正知出胎了。

從以上正理得知，這個中陰身（靈魂）若無香氣長養，此中陰身必定中夭。因中夭緣故，意識必定斷滅，須待另一個中陰身出現後，意識心及見聞覺知性才復出現。又此

中陰身投胎後，中陰身隨即永滅不現，前六識必定斷滅，意識已斷滅而不存在，僅餘第七識意根及第八識在受精卵中。綜合上述可知，意識於正死位及中陰身投胎後都會斷滅，非是常住的法；所以意識本身是有生滅的，非是不生滅的，不像第八識在此二位仍然運作不輟，才是常住法，因此證嚴法師說：「意識卻是不滅的」，完全是不如實語，有以下過失存在：

一者，**完全違背世間醫學正理**。若如證嚴法師所說意識就是靈魂，而靈魂正是中陰身，這樣一來，中陰身意識投胎後，受精卵本身應該就有見聞覺知心了；因為意識將仍然繼續存在著，意識若存在，就一定會有見聞覺知。可

是所有的醫學都證明，受精卵發育最少要到四、五個月，才會具有五色根的雛形功能；一般約六個月左右，五根具足了，意識因為意根、法塵相接觸的緣故才能比較具足的現行，才有比較可用的見聞覺知性出現，而非一受精以後就有意識、就有見聞覺知了。所以證嚴法師說意識就是靈魂的說法，太荒唐了！

又意識僅有一世，不能去至來世，只有佛所說的意根與第八識如來藏才能去至未來世，能夠貫穿三世因果。何以故？今世五色根發育少分具足時，今世的全新意識才能現行，見聞覺知才能出現。而今世的意識是一個全新的意識，與過去世意識完全不同。今世意識的現行是因為中

陰身投胎時，第八識如來藏執持受精卵，藉著父精母血及四大為緣，於五、六個月左右，五扶塵根、五勝義根發育少分具足後，能夠接觸外五塵而變現內六塵相分，意根欲了知內六塵相分境，而由第八識流注意識種子，才有今世的意識出現，迥異過去世的意識，因此今生的意識是今生的五扶塵根、五勝義根具足後才出生的。若如證嚴法師所說「意識卻是不滅的」，當意識心從過去世來到今世時，應該於受精卵的時候，就有意識了，就有見聞覺知性了；乃至在受精卵的時候，就應該都記得過去世所有的事情，也包括過去無量世熏習的種種語言、文字、知識、技術等等，不須經過出生後的長時間學習才能了知。可是事實卻不然，今世不僅忘記過去無量世所學過的語言、文字、知

識、技術等等事情，而且今世還得從頭開始牙牙學語、蹣跚學步，還要熏習種種世間語言、文字、知識、技術等法，才能在今世很順利的運作與生活。因此意識都是僅有一世，都是今世所生，不能由過去世來至今世。同理，今世的意識也不能去至來世，何以故？過去世的意識是由過去世五勝義根接觸外境而有的，迥異今世的意識故。同樣的道理，未來世的意識是由未來的五扶塵根、五勝義根具足後才有的，迥異今世的意識故。由此可知，意識心都是僅有一世，無法貫穿三世，非是不滅的，所以證嚴法師的說法，處處漏洞、處處乖違教義與理證，不但是凡夫之人，連佛門凡夫所知道的「意識是生滅法」的知見，她都還不

佛弟子們都知道，佛法包括世間法及出世間法，因此說法時要經得起世間法的考驗，可是現見證嚴法師所說的佛法，不僅違背了世尊的開示，也違背世間醫學常識上的正理。既然連粗淺的世間醫學常識正理都違背了，證嚴法師又如何證成自己的說法「意識（靈魂）卻是不滅的」是正確的？由此可知，證嚴法師連世間法都說錯了，又有何資格能夠說甚深的了義法呢？所以正光說證嚴法師不懂世間法及佛法，真的一點也沒有冤枉她。

二者，證嚴法師的說法完全違背世尊的開示。佛在《大寶積經》卷五十五說過，意識心是在受精二十八週後才出現的，經云：

二十八七日（即二十八週）處母胎時，生於八種顛倒之想，何等爲八？一乘騎想、二樓閣想、三床榻想、四泉流想、五池沼想、六者河想、七者園想、八者苑想，是故名爲八種之想。（CBETA, T11, no. 310, p. 324, c4-7）

語譯如下：【在受精卵處於母胎第二十八週以後，胎兒生起八種妄想。那八種妄想呢？就是乘騎想、樓閣想、床榻想、泉流想、池沼想、河想、園想、苑想，故稱爲八種想。】吾人智慧淺薄，無法像佛一樣有廣大勝妙的智慧，能夠究竟了知八種妄想內容如何，因此暫且不談八種妄想內容爲何，只談「想」就好了。在大乘唯識學上，以及阿含解脫道中，同樣都說：想即是了知，了知就是意識現行

後但仍未生起語言文字時的分別性。由此可知，胎兒在母胎發育到二十八週左右，因五根雛形具足了，連同攜第八識投胎的意根，已經六根具足了，能接觸母體所傳達的母體聲音等外五塵，由第八識變現出內六塵相分。有內六塵相分，就有見分六識的出現，謂眼識乃至意識。因為意識現行的緣故，「想」就出現了。「想」出現了，了知也就完成了。若如證嚴法師所說：「意識卻是不滅的」，吾人應該在受精的初入胎位中，意識就應該現行了，就應該有見聞覺知性了，就能了知了。可是事實卻不然，醫學已證明，須待受精卵發育到二十八週左右，五根雛形具足，意識因意根、法塵相接觸後才能現行，才能完成了別，在在都已證明二千五百多年以前，世尊在沒有任何科學儀器輔助

下，依照一切種智之智慧說出完全符合現今科學的開示，真是不可思議啊！由此可知，證嚴法師認為「意識卻是不滅的」，認為意識是常住法，完全違背 世尊在《大寶積經》開示的入胎二十八週後意識才出現的聖教。

由以上的分析，結論如下：證嚴法師堅持意識心就是常住不壞心，卻不知道這個意識心在眠熟等五位中都會斷滅，而且還錯認靈魂、世俗人所說的神識就是意識心，不僅違背世間的世俗常識正理，也違背 佛在出世間法中開示的聖教量。由於俱違世間及出世間正理，導致證嚴法師整個佛法修證偏向常見外道見，並將此常見外道見引入佛門中用以誤導佛門四眾，未來果報難可思議，再回頭已經

生、誤導佛門四眾的重罪，證嚴法師豈可不顧自身未來世的異熟果報，而繼續堅持「意識卻是不滅的」？若真的如此，真是佛說愚癡無智的可憐愍的眾生啊！

（摘錄自正覺電子報《將佛法世俗化、淺化的證嚴法師》一文）

正光老師 著 佛教正覺同修會

問：以前我是學真佛宗，經過真佛宗上師超度的亡者，往往燒出舍利子，許多師兄弟認為這是真佛密法可以度眾的證據。我曾向正覺的師兄提問過，他們總是說：「我們不修這種法。」言下之意，好像不肯定也不否定？到底舍利子在佛法上有何意義？超度法有應驗，是否表示行者已有佛法上的證量？（摘自正覺電子報創刊號般若信箱問十二）

答：同修會並不是以超度亡者之法為主修，爲了避免不當或錯誤的評論，故多數師兄保持緘默，不肯定也不否定，以免誤犯謗法的過失。

舍利子是天竺屍骨之名，音譯爲舍利子。由於斷煩惱者死後火化時，其屍骨異於常人，部分屍骨化成晶瑩美觀之顆粒狀，所以有人將已斷煩惱之亡者火化後之屍骨舍利子，作爲聖物而收存紀念之。所以舍利子只是斷煩惱者死後之表顯物，並非真實佛法。佛入滅後，故意將屍身化爲碎身舍利，欲使多數人都可以分得紀念供養。甚至於爲度有緣之眾生，有時無中生有，忽然出生舍利子，使人生起信心，進而修學佛法；但這不是舍利子本身的功德，而是佛的威神力所變現。尙未見道的凡夫，只要世間五欲的煩惱很少，有時也能燒出舍利子，不一定要斷我見以上的聖者才能燒出舍利子；所以有些八哥鳥類，被教導唸佛數年以

後，死後也燒出舍利子；有的人五欲煩惱很少，雖然沒有學佛，死後也燒出舍利子；外道修行者，如果對世間的五欲貪著減少了，或者斷除了，雖然還沒有斷我見，還不是佛法中的聖者，死後也能燒出舍利子。所以舍利子的生成，是因爲世間欲的煩惱少了以後，死後便會燒出來，與佛法的修證不一定有關。佛所最重視的舍利，稱爲法舍利，也就是三乘菩提的正法；所以佛弟子應該以護持佛的法舍利，做爲護持佛教的最重要內容。

問：發瘋與夢境的差別爲何？以佛法而觀，兩者起因差異何在？此兩者看來均涉及似帶質境、獨影境及因明三

量中的非量，其中夢境似僅與獨影意識有關，而發瘋則再加上末那識之妄執，這個講法正確嗎？（摘自正覺電子報第12期般若信箱問九）

答：發瘋是意識基於不如理作意的思想，所產生的自以為是的行爲，但是卻與如理作意的大眾思想完全不同，所以名爲發瘋。其中當然也有輕重的差別，最輕爲自言自語，不注重威儀等；最重者，則成爲想要逃避世間法上的責任，而將自己的逃避行爲合理化，所以自以爲是的以自己所想的方法，違反世間人負責任的行爲，而以放浪形骸、不顧自身人格、權益的作爲，來逃避世間爲人的責任，避免在承受人格時應有的責

任，這就是發瘋的行爲。

夢境則是另一種完全不同的境界，因爲夢境中的意識心，在世間法上來說，是如理作意的，但因爲夢境不與外境五塵相連接，所以如來藏並不是將外五塵轉換爲內相分的五塵境，而是由所含藏的相分種子中，因爲分別慧很差的意根的習氣與作意，而將今世及過去無量世所曾熏習過的種種境界相分，不如理作意的、跳躍不定的顯現出來；意識因爲不知是夢境，就在其中歡喜、恐怖、追逐、逃避等等。夢中的意識本身是如理作意的，但因爲不知是夢，所以就被夢中異常顯現的境界所轉，而有種種隨興的、隨著迅速變

換的不同境界而造作出來的行爲出現了；如果是修行人，了知是夢境，就不會跟著夢中境界而運轉。這就是夢境與發瘋的不同。

所以夢境與發瘋的境界，都是當事人意識心的現量，無所謂非量可言，因為都是真實帶質境，都同樣是由如來藏所出生的真實相分；相分的本身並無不同，只是所顯現的相分有無連接外五塵而如理作意的顯現罷了。發瘋，當然是末那識的妄執所引生的，但卻是由於意識心的不如理作意的思惟而形成的，因為末那的分別慧極差，也只能任由意識心的不如理作意，而產生了錯誤的執著，顯現於外而異於常人，就

成爲瘋子了。

問：佛說「自刑者不得殺罪」。那麼受五戒、菩薩戒者自殺犯不犯戒？若以自殺手段往生淨土，是否蓮品會下降？而世俗法說自殺者因陽壽未盡故會入枉死城或地獄受苦，是否爲憑空捏造？若自殺無罪，那麼世人因病苦、貧苦等煩惱而自殺，是否也是他的權利？雖不鼓勵，但也不應批評，人只要不想活就可以自殺，無罪故。（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16期般若信箱問五）

答：《優婆塞戒經》卷六：「若自刑者不得殺罪。何以故？不起他想故，無瞋恚心故，非他自因緣故。」意思是說，自殺的人，並沒有犯殺人罪，因爲殺人罪所加害

的對象必須是他人而不是自己，而且必須有惡意、存有殺害他人的心，才構成殺人罪，所以自殺和殺人罪是不相當的。以世間法律來說，自殺也是不處罰的，只有幫助自殺、教唆自殺才會被追訴處罰。

自殺雖然不犯殺罪，但是自殺的人仍然要自行負起自殺的惡果。自殺者因為自私的緣故，所以會導致蓮品下降；也因為捨報之時未至，提前捨報，極樂世界的蓮花尚未成熟，所以出生的時間將會因此而延後，想要自殺而提前往生極樂的人們，對此應該詳細的思惟。民間傳說自殺者會入枉死城或地獄受苦，那是他們想像，也是因事施設的方便，以免世間動盪不

安；因爲自殺的人並無惡意對他人，所以無罪可說，當然不必入地獄中受苦；枉死城是民間信仰者的想像施設，法界並沒有這種處所。

菩薩若自殺，則是違犯戒律的，因爲菩薩沒有自殺的權利，必須難行能行、難忍能忍，寧可爲眾生辛苦受苦而死，也不願爲逃避痛苦而死。即使是故入難處，都是犯菩薩戒的，何況是自殺而死？所以菩薩不許自殺，必須善護身命，用自己身命來爲眾生作事，來爲佛教正法久遠流傳的大業、教導眾生親證菩提的大業而作事，所以菩薩沒有自殺的權力，連「故意進入危險境界而讓人殺害自己，藉以免除痛苦」的權利

都沒有。

再說，因果的法則，是無法逃避的，自殺的人因痛苦、煩惱而自行了斷生命，痛苦和煩惱的業種並沒有因此而消滅，未來際仍然得承受同樣的痛苦和煩惱。所以，修行人不應該選擇自殺來逃避煩惱與痛苦。

問：《優婆塞戒經》卷六：「若作毒藥與懷妊者，若破歌羅羅，是人則得作無作罪。」若婦女懷孕後才發現身體虛弱或有病，懷孕生產恐有生命危險而不得已墮胎，是否有罪？（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16期般若信箱問六）

答：婦女為避免生命危險，不得已而墮胎，這是可以開緣的，不算有罪。但是應盡量在胎身生起意識之前為

之，萬勿在胎身已生起意識覺知心的情況下爲之。畢竟此一婦女已經是道器了，而胎兒將來是否能是道器都還未知。而且，有福德的菩薩也一定不會在這種情況下受生處胎，所以在母體有生命危險的情況下，這是可以開緣的。

問：有關《電子報》第十六期有師兄作墮胎之問，請問經典中有無相關說法呢？婦女生命有危險可以墮胎，那麼能否請教在亂倫、強姦等法律允許墮胎的情況下，醫師實施墮胎行爲在佛法上是否造就殺人呢？還請解惑。（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18期般若信箱問三）

答：婦女因爲有生命危險而在醫師的判斷抉擇下，不得不

墮胎，這是人之常情，也是法律許可及護生之舉。若是亂倫、強姦等情況，當事人自己會有抉擇，也可能都符合人情與法律的規範。我們只能從佛法上來說明生命與因果的事實，不一定能符合人情與法律，因為有許多事情是牽涉到往世無量劫以前的因果，這並不是人情與法律所能規範的。所以不管是在被亂倫或被強姦的前提下墮胎，仍然是殺人；因為胎中生命的存在，事實上是不可否認的；既有心王住胎而且必將成長爲人類，則胎兒的生命在事實上是無法否認的。從因果上面來說，此世被亂倫或被強姦，可能是造因，也有可能是在往世所造惡因的果報在現世中實現。在還沒有修得極好的宿命通以前，或在只能觀前三世、前

十世因果的短淺宿命通的情況下，大多仍無判斷之能力，所以我們不想干預因果而亂說它。這從經中佛說菩薩本生因緣等眾多事實中，就可以看得出來。

從另一方面來說，被亂倫或被強姦而生下的子女，他們的因緣也很難了知；有人是因爲往世與這二人的因緣而在這種不正常的情況下來受生，受生出胎長大之後，也許他正是來報恩的，也許他正是來報仇的，也許他正是藉此強制的因緣來成爲和解往世怨仇的人，也許……，這些都不是未得深妙宿命通的人所能知曉的；乃至三明六通的大阿羅漢，可以上觀到八萬劫前，都還會有錯觀因緣的時候，所以我們在佛法

因果的原則上，都會尊重生命已經存在的事實；原則上還是會勸被害人儘可能把珠胎成熟而生下來，而且不要計較他是在特殊情況下受生的；因為那畢竟是真實存在的生命，從戒律及生命現象上來說，這是無可否認的事實，也是在無盡的生死輪迴之中有時無可避免的事；菩薩之所以畏因，其故也就在此。雖然這種事實果報往往很難令人接受，但卻也無可奈何！就如世尊的世俗家族被滅，身為人天至尊的佛陀也無可奈何一樣，我們就只能尊重生命和戒律了。因為在這二種情況下受生的人，往往他們自己也不願意；可是在因緣聚合成熟時，又不能不受生，他自己也是無可奈何的。但是他將來出生以後，也有可能是大修行人，

也有可能是菩薩受生再來，猶如不思議光菩薩往世修證極高，但因往昔造了誣謗賢天菩薩的惡業以後，九十一劫之中都是被妓女所生，生後即被丟棄，隨即被野狗所食；直到九十一劫之後才受盡而恢復菩薩身分及修證上之功德；所以業力難可思議，請大家還是多在戒律上用心，多在法義上用心，多多修忍而少在人我是非上著墨及行事，自然就能避開未來世的惡果了。若是從此世著眼，也應該遵循「菩薩不故入難處戒」的規範，避免被惡人在偶然情況下強姦；或者要有智慧避免產生被亂倫的情況，千萬不要在任何情況下，因顧慮親情而產生被亂倫的事情。

58
問：末學請教幾個投胎的問題：

1、美國太空梭返回地球時在極短時間內發生爆炸燒毀。這些宇航員大腦中貯存的業種，似乎是來不及向如來藏中轉移即已被燒毀。像這種情況，他們的中陰身能否順利實現投胎？

2、八歲以下的兒童，尚且不懂男女之間的事。若八歲以下的兒童死亡，他們在中陰身時能否順利實現投胎？再如，被墮胎的胎兒，他們在中陰身時能否順利投胎？

3、處於中陰身狀態的人類，能否看到他人的中陰身？是否存在多個中陰身在同時爭搶一次投胎機會，甚至

大打出手？

4、現代人多採取措施避孕。中陰身時，爲了順利投胎，難道說需要仔細多天觀察一對夫婦的確未採取措施，然後再進行投胎嗎？（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19期般若信箱問三）

箱問三）

答：1、當色身毀壞而意識不現起時，此世記憶自然會即時轉由如來藏執持，如來藏與色身五勝義根有其自然轉移的功德，因爲如來藏隨時接觸此世五勝義根中的一切記憶，五色根只是如來藏與此世連結的藉緣，記憶等事並不是色身所主掌的功能，而是如來藏所主掌的功能，所以不必像物質的搬移一般順序次第長時間

的轉移，所以當色身毀壞時，如此世記憶及業種等，即自然隨如來藏而離五根，當然可以再度投胎。譬如有人面臨死亡的一剎那時，一生所作事業頓時現前，那時就已經轉入如來藏中了；同理，爆炸之時，覺知心聽到爆炸聲時，業種當然就會「轉移」到如來藏中了。而這個轉移，其實也只是方便說，因為業種本來就是由如來藏所執持的，只是這一世的五勝義根會與祂相應，而方便說由五勝義根所執持，所以並沒有您所問的來不及轉移之問題存在，因為業種本來就是心相應的，不是由五勝義根相應的。而且，出生中陰身的功德，是如來藏才有的功德，是心法上功德，不是物質色身之功德，當然能再出生中陰身，當然不會出

現大德所問的情形。

2、不論是八歲以下兒童或胎兒，死後都會出生中陰身，除非是犯了無間地獄業或證得四空定者，所以中陰身的出生與其死亡時的歲數無關。小兒固然不懂男女間事，但亦未盡然；譬如藏密上師陳健民自述其週歲時被姨母抱在懷中，卻亦能使得性器官興奮而在她身上磨蹭起來，所以此事與年紀並無必然關係。而且，轉移到中陰身時，即有小五通，自然會懂得性事；若不懂者，以其小五通之智慧，觀見男女之事時，自然就會懂得，所以這事情並不需要大德來煩憂，不論是對自己或對他人。被墮胎的胎兒，事亦準此。

3、同一類有情之中陰身，都生活在同一個層次的境界相中，所以都會互相得見，就好像人與人可以互相得見一樣。中陰身的入胎，不會有許多中陰有情爲了爭入同一母胎而爭吵之情形；因爲中陰身境界與諸天境界，同樣都是憑各人的福德大小來分上下先後；福德大的人，在天界或中陰界時，威德較大，福德小的人不能與他相抗衡，這是天界與中陰身境界的自然律，所以絕不會有須要打架來決定誰先入胎的問題。

4、避孕，是現代才有的新狀態，但是遠古往劫以前的他方世界也必然曾經遇過這種情形了；即使是數百或二千餘年前，已曾有人懂得將穀類放置於子宮中避

孕的事情了；在根本論中就有如是敘述，可以參考之。但是中陰身其實沒有能力去一一觀察有緣父母是否曾作避孕措施，因為他們通常是在有緣而可能成為他們父母的男女正在和合時，才會有和合時之光明讓他們有緣看見，所以當然是無法預先觀察的。根本論中也曾說到：中陰身與來世父母和合時糾纏不分之後，不一定能入胎，而且敘述了幾種不能入胎的原因。這在根本論的課程中，平實導師已經解說過了；由此可以清楚的知道，中陰身遇見有緣父母和合時，不一定能入胎成功；往往還須等待下一對有緣父母和合時，才能入胎。

問：我在年輕未婚的時候（當時還未學佛），因女友懷孕，於是兩人決定墮胎；事後心中一直很不安，且聽說會有婚姻不順、重病、短命之果報。幾年前自己也離婚了，前妻（即女友）身體也非常不好，自己知道做了錯事果報現前了，每日雖對墮掉的胎兒懺悔迴向並吃素，但心中仍然很不安，又害怕會障礙學佛，想藉此親身經歷警惕世人，並懇請蕭導師能慈悲開示是否有補救之道。（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0期般若信箱問二）

答：不論婚前或婚後之墮胎，只有一種情況會導致學佛上的障礙，那就是胎兒死後轉入鬼道之中，但這種情況通常是很少的。因為胎兒尚未學習人間的種種法，尚

未深刻的認識父母就已經死了，雖然在中陰階段時會有小五通，但是因為被墮胎時是處於無知之狀態中，對於為何遭受痛苦及夭折的原因，不能具足了知，只能在事後以小五通稍稍了知，所以縱使有怨恨之心，也不會很大，除非那個胎兒是從修羅道中捨報來投生的。一般而言，被墮胎之後轉入中陰階段時，他仍然會執著人間的五蘊身和五蘊的種種自性，縱使有瞋恨之心，也會急著再去尋覓適合的有緣父母而去投胎，只有瞋恨心很重的中陰有情，才會投入鬼道裡面來報復；但是報復完了以後，還是得在鬼道中很長壽的存活，時間遠超過人間的時間，所以他們通常會懷恨而重新入胎，所以父母被報復的機會並不多。但是後世

相遇時，因為如來藏中所執持的種子現行了，就會有很多的糾葛產生，所以在墮胎以前，應當慎思謹行才是。至於您的遮障，可能是往世隨信人言而作了謗法或者轉傳流言而謗賢聖的事，或者是往世傷害了許多的眾生、吃了許多眾生肉而產生的業果，所以不一定是因為此世墮胎的緣故而產生的不好果報。而墮胎的不好果報以及遮障道業的事情，通常是在後世緣熟時才會出生現行的。所以您的學法障礙，應該從別的面去檢討及應對才是。

問：佛法中是否有幫人延壽的方法？出家人幫在家父母求壽命，是否牽涉到因果？是否會造成冤親債主的不

悅、或子孫的不利？如此做是否如法？煩請師長能否釋惑，不勝感激。（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0期般若信箱問一）

答：佛於經中凡說到延壽者，皆是因於修福修慧而得者。例如《雜寶藏經》卷第四中說：

【昔佛在世，於一長者子，年五六歲，相師占之，福德具足，唯有短壽命。將至外道六師所，望求長壽，瞋彼六師都無有能與長壽法；將至佛所，白佛言：「此子短壽，唯願世尊，與其長壽。」佛言：「無有是法能與長壽。」重白佛言：「願示方便。」佛時教言：「汝到城門下，見人出者，爲之作禮，入者亦禮。」時有

一鬼神，化作婆羅門身，欲來入城，小兒向禮。鬼咒願言：「使汝長壽。」此鬼乃是殺小兒鬼，但鬼神之法，不得二語；以許長壽，更不得殺。以其如是謙忍恭敬，得延壽命。」(CBETA, T04, no. 203, p. 469, a24-b6)

又出家菩薩爲在家父母求延壽，乃是自身於出家後，於佛道上之眞修實證，以佛法之甘露轉度在家父母去除三界貪愛之毒藥，以脫離五陰苦宅，於佛道上也得因眞修實證而延壽。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第四所說：

【復次善男子！世間所有一切舍宅，猶如雜毒甘味飲食。譬如長者唯有一子，聰慧利根，達迦樓羅祕密觀

門，能辯毒藥善巧方便，父母恩憐愛念無比。時長者子爲有事緣，往至塵肆未及歸家，爾時父母與諸親族，歡喜宴樂具設甘膳。時有怨家，密以毒藥致飲食中，無人覺知，是時父母不知食中有雜毒藥，遂令長幼服雜毒食。其子後來父母歡喜，所留飲食賜與其子，是時其子未須飲食，念迦樓羅祕密觀門，便知食中有雜毒藥；其子雖知父母服毒，而不爲說誤服毒藥。所以者何？若覺服毒，更加悶亂；毒氣速發，必令人死，即設方便白父母言：「我且不食如是飲食，暫往市中，卻來當食。何以故？我先買得無價寶珠，留在櫃中而忘封閉。」於是父母聞說寶珠，生歡喜心、任子所往。子遂馳走詣醫王家，求阿伽陀解毒妙藥；既得此藥，

疾走還家，乳酥沙糖三昧合煎、和阿伽陀。作是藥已，白父母言：「唯願父母服是甘露，此是雪山阿伽陀藥。所以者何？父母向來誤服毒藥，我所暫出，本爲父母及諸人等，求得如是不死妙藥。」於是父母及眾人等，心大歡喜得未曾有，即服妙藥吐諸毒氣，便得不死、更延壽命。出家菩薩亦復如是，過去父母沈淪生死，現在父母不能出離；未來生死難可斷盡，現在煩惱難可伏除。以是因緣，爲度父母及諸眾生，激發同體大慈悲心，求大菩提出家入道。】(CBETA, T03, no. 159, p. 308, b20-c19)

由此經文之佛語開示，大德當可知所應對了。

問：1、中陰身中的小五通是指哪小五通？請慈悲詳細開示。

2、第16期電子報的〈般若信箱〉中「問三」的解答中說：「未來世父母和合時有光明出現」，請問，此光明於何時出現？是父母交合時即出現？還是父母出現性高潮時出現？還是精子進入卵子時才出現？還是其他時才出現？

3、中陰身投胎可以不受空間的限制，即可以從極遙遠的某個星球，於一剎那間來到地球投胎，是這樣的嗎？（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1期般若信箱問一）

71 答：1、所謂的小五通，是指漏盡通以外的五種神通，包

括天眼通、天耳通、他心通、神足通、宿命通。中陰身有這五種神通，但是這五種神通，都是有限制的，主要的作用是讓祂能夠順利的投生到下一世的色身（受精卵等）中，比不上修習禪定者所發起的五通，所以稱之為小五通。這是有情眾生在中陰身時的異熟果報，不是修來的。

2、來世父母和合時的光明，是與父母平時的光明有所不同；這時會引生與他們有緣的中陰身有情看見光明，就直接來到現場，因為心中生起顛倒想，以為自己正在與父（或與母）和合，所以被當時境界所拘束而漸近產門、終於入胎。入胎後意識覺知心永滅而不再

現前，來世則是另一個全新的意識覺知心。這個光明是在父母交合之時即已開始顯現，才可能會有中陰有情可以在父母和合時生起顛倒想的境界現前。

3、經中沒有明說有情可以自己往生到極遙遠的星球投胎，但是阿含經典中有說到：假使此世界壞了，所有眾生都將往生到他方世界，繼續享受福報或繼續在地獄中受苦。如此看來，是可以往生到極遙遠的星球去受生的。但是十萬億佛土之外的極樂世界，可能就太遙遠而無法自己到達了。因為，往生到最近的另一個星雲漩系，就已經是人類科技所無法想像的了，所以眾生死後因為業力及往世因緣而生到別的星球，依

阿含部的經典所說，是可能的；但是想要自己生到極樂世界，大約是不可能的，還是得靠佛的加持與接引。

問：1、比如說有一人生前是精神病患者，不能控制自己的行爲、語言。此人死後在中陰身時，其精神病能否自然痊癒？此人在中陰身時能否正常投胎？

2、人在正死位時，如來藏逐漸向中陰身轉移。而中陰身投胎進入受精卵時，其如來藏的轉移，是否也是逐漸轉移的？還是一剎那即完成了轉移？

3、有天眼的人，能否看到死亡者中陰身漸漸生起的過程，及中陰身投胎的過程？（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1期般

若信箱問二）

答：1、所有的精神病患，在中陰階段時都沒有病可說的；因為他們已經離開這個有障礙的五色根了，在中陰階段是依其因緣果報現前時的中陰身五色根而運行意識覺知心的；這時不一定再重新受生爲人，要看他在世時所造的業是純無記業、或是有記業而定；如果有記業，又得看他的業是善業或是惡業？在中陰階段，如來藏執行因果律時，從來不會考慮精神狀態有沒有問題，都是直接受報的。所有精神病的問題，從如來藏的立場來說，是不存在的。至於能否正常投胎，那就要看是如何解釋正常的投胎。若意識的精神狀態適合痴痴呆呆的生活，就去投胎作愚痴類的有情，從如來藏來說，那也是正常的投胎，所以中陰階

段的投胎，沒有所謂的正常或不正常可說，都由各人自造的善、惡、無記業的多寡，以及解脫智、實相智來決定的。

2、如來藏在接觸到卵子時就會迅速的進入其中，意識心當時就完全消滅無餘了；下一世的意識心是依如來藏在母體中所造的五色根而出生的全新意識，所以不能與此世的意識連結，所以完全不知此世的任何事情，包括生活細節在內。如果母體沒有排出成熟的卵子可供如來藏進入其中執持，就須再等待另一對有緣的父母和合才可能入胎。這些事相，在《瑜伽師地論》中有很詳細的說明，您可以自行請閱瞭解。

3、有天眼的人，可以看得見鬼道（俗稱陰間）眾生，也可以看得見天界有情；但是受到他的禪定境界高低限制：有欲界定的人所得天眼，只能看見欲界天；有二禪定境的人，只能看見二禪天以下的天人；依此類推，上界可以看見下境界，下界不能看見上境界。如果沒有禪定的證量，而證得天眼，他只能看得見鬼道眾生，那就是一般人所說的陰眼。有天眼的人一定可以看得見人死後中陰身生起的過程，如果看不見，就表示他的天眼通是假的，不是真的有天眼。

問：1、精子和卵子是眾生嗎？如果是眾生，他們又怎麼結合產生人呢？精子與卵子，在未形成受精卵之

前，它們是由低等生命的如來藏執持還是由人的如來藏執持？

2、精子被冷凍保藏，以後人工授精，還能發生正常功能。冷凍期有無如來藏持之？突然遇到雪崩，人被壓死，然後發現某些細胞仍活著，此存活之細胞不需如來藏持之嗎？

3、手指不小心被切斷一截，到醫院又被接上了。在未接上之前，說明它還未死掉，若真完全死掉就接不上了，對此，如來藏持還是不持？若持，已離身體，豈不是如來藏分兩處，變成可分割了？若不持，豈不馬上壞死，怎麼還能接上？（器官移植也是同樣疑問。）

（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1期般若信箱問三）

答：1、精子和卵子都不是眾生，只是如同細胞一樣的具有各自不同的功能；精子是由此男子的如來藏所執持，卵子則是由此女子的如來藏所執持，直到形成受精卵時，才會有中陰身入胎。在受精卵位，仍然不是眾生，直到有如來藏進入受精卵中持卵安住以後，才算眾生。而中陰身於入胎後隨即消失，但中陰身的如來藏不滅，轉而執持受精卵，使之繼續成長為完整的色身。

2、精子或卵子雖被冷凍保存，既然以後還可以作為人工授精之用，就表示仍有細胞的作用存在，但不必

一定有如來藏執持，因為它已被如來藏排出而不執持了。人死之後，存活的器官，乃至細胞，只要還有生物細胞的作用，都可以被人繼續使用。人類死亡後，在醫學上說是已經死亡了，但這只是醫學上的認定，實際上並沒有真的死盡；真的死盡，是在如來藏完全離身之後，這時的細胞已不能再被使用了，如來藏的完全離身，快則八小時，慢則可能拖到一整天、乃至二天。所以雪崩被壓死以後，只是已經正式進入死亡捨報的過程而無法再繼續生存下來而已，但不表示他已完全死盡，所以在完全死盡之前，仍有完好的細胞、器官可以被取下來移植給他人。

3、如來藏並無形質，要如何說祂是在一處、二處？若以祂的作用來論處所，也不可說是一處、二處。雖然說祂的作用，大部分在五蘊中顯示，所以有時候經論會說，如來藏在身內。《成唯識論》卷2說：「阿賴耶識因緣力故自體生時，內變爲種及有根身，外變爲器。」所以，如來藏除了執持有根身，也執持器世間——也就是山河大地，也會因爲每一個人的善業、惡業而有增損，但卻不能說如來藏分在色身與山河大地二處。祂還有其他的功能、作用，大到不可思議，如何能以作用處來計數？被切掉的手指或器官，既然還有作用，當然顯示它的細胞功能還沒損壞，但不必一定要有作用如來藏執持，這並不能表示如來藏因此而被切

割成二處。因爲如來藏的作用，本來就不限於身內，而被切掉的手指也不是立即就損壞原有的細胞功能性，所以不應以其離身而說如來藏分在二處，也不可因爲如來藏在不同處生起作用而計數爲二或三個如來藏。

問：吸毒的人，閉上眼睛會進入幻覺狀態，據說是「想啥來啥」，想開飛機即刻進入藍天開飛機，想吃好東西即刻可以吃到好東西，想美女即刻可來美女。從道種智上說，爲什麼會出現極爲逼真的境界？另外，毒品是如何熏習八個識而使吸毒者上癮？（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1期般若信箱問五）

答：我們沒有吸過毒品，不知道其中的境界；但若真的像您所說的這樣，那應該只是如同觀想一樣的道理：觀想日輪、琉璃地、寶蓮花座、……、觀世音、阿彌陀佛等，應是同樣的道理。這就如同夢裡的六塵相分一樣，都是從如來藏中生出來的；如來藏會配合意根的需要而出生這些相分，意根則被意識所引導而出現了這種思心所，因此而有如來藏出生了觀想境界中的六塵相分。吸毒者應該可以藉毒品來達到他所想要的幻想中的快樂觸覺境界，如同密宗以一生的時間努力修觀想，而在觀想境界中出現了淫樂的境界觸，道理是一樣的；但是毒品可以使他們不必像藏密喇嘛一樣努力付出「修行」的辛苦，就達到幻想的結果。

毒品熏習成癮的原理，和美色、美食、名利、權勢等等世間法，使人貪著的原理，其實是一樣的。但您所問的，有一點問題，應該說「只有第八識能夠受熏，而不是八個識都能受熏」。其餘的七個識（七轉識），都只是能熏。七轉識在接觸境界時，產生了苦樂受，末那識對苦樂受產生了執著性，這種執著性便一點一滴的熏習至第八識中的七識種子裡，後來的七識種子現行時，就會更加的貪著而無法自己控制了，這就稱為上癮、毒癮。因此，熏習都是透過不斷的執取，導致越來越深入，方能產生後來重大的改變。會染上毒癮的人，一定是貪染很重的人，吸食毒品只是誘發貪染的導火線而已。如果他的貪染不重，偶爾吸食一次，

又有正知見而立即斷除這個貪愛，就不致於因此上癮。但是，欲界的有情，本來就是因為貪染重才出生在欲界，對五欲的免疫性很低，所以對於能夠產生強烈苦樂受的毒品，仍然應該避免爲了好奇心的滿足而去嘗試。

問：想問是什麼因果會有自閉兒的產生呢？如果這一世老是恐懼人群，會是什麼原因？這跟來世會變成自閉兒有關連嗎？（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2期般若信箱問七）

答：自閉兒只是逃避現實下的現象，不肯面對現實；如同精神病患不肯面對事實，不願承受此世、往世所造種種業的果報；或是精神太脆弱，無法承受打擊，覺得

以後全無希望了，就自暴自棄起來，時間久了也就習慣精神病的狀態，這都不是健康的作法，也是不利此世後世道業的想法與作法，種子不斷的熏習，越來越堅固，未來世可能不容易再出生於人間了，這是令人很難過的事。所以對於努力在幫助他們的醫師和善心人士，我們都在心中對他們生起很崇高的敬意。

問：1、吾人生西時，第六識已停止運作，真如不作分別，阿誰在西方淨土修行呢？

2、老師雖在著作中開示，第六識只有一生，絕不會轉生到下一生。但弟子曾經從一些書本看過有人死後的靈魂投生到別人身上，並仍保持前生的記憶與習氣

的記載，這可使我迷惑了！

3、是否進入涅槃後便不再輪迴，因此佛不入涅槃而仍在度眾生呢？

4、請問老師：香港可會有正覺分堂嗎？（摘錄自正覺電

子報第25期般若信箱問四）

答：1、據《觀經》所載，生西之時是「行者自見其『身』坐寶蓮華」，可見是經過中陰身而往生的，當然會有意識心現行，如同一般人捨壽一樣，並不是意識已經斷滅了。

2、若有人死後投生到別人身上，並仍保持前生記憶

的事情，通常都是在那個人死後十年、二十年才傳揚出來的，如同西藏密宗的喇嘛們顯現神通的事情，在生時都不曾有，都是死後數年、數十年才開始傳說，都不是生前有神通，所以傳說並不可靠。古時智者曾說：「盡信書，不如無書。」因為有許多人爲了博取世名與利養，往往杜撰而說、而寫，大部分不是事實。並且，別人的色身是別人的如來藏所生，自己的色身是自己的如來藏所生，所以投生於新死者的身中，是不可能實現的；除非新死者的基因與他的色身完全相同，只有在這種情況下才有可能死後投身於新死者身中而活轉過來，而成爲另一個人；但是，即使是父母

與子女之間的基因，也仍然有所不同，不可能完全相同，所以父母與子女之間的器官移植仍然會有排斥現象，只是比較低而已。雖然我們不否定有藉身還魂的可能，但是機率極低，所以不應信受西藏密宗所說「可以藉遷識法把每一個人的真識都遷移到別人身上」，因為那是需要恰巧遇到基因完全相同時才有可能實現的，而且古時的抗排斥藥也還沒有發明，而西藏古今的喇嘛們（除了被達賴五世所滅亡的覺囊派以外）至今沒有一人曾經證得自己的如來藏識，當然更不知道死者的如來藏識所在，那又如何能為死者遷識到他人身上呢？所以他們藉屍還魂的說法是不能成立的。

3、佛地捨棄人壽後所入的涅槃，其實未入涅槃，因為佛地是具足四種涅槃的：（1）諸佛在二大無量數劫以前的七住菩薩位時，就已證得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了，這是二乘聖人不能想像的涅槃境界。（2）有餘涅槃的修證，只是斷我見及我執；佛地則是早已斷盡了，當然有此涅槃。（3）佛地既斷我見與我執，捨壽時當然可以入無餘涅槃，而且佛地更將阿羅漢所不能斷除的一切粗習氣乃至極細的習氣種子都斷除了，當然更是具足無餘涅槃。（4）但是諸佛因為大悲、大願而不入無餘涅槃，但亦已具足有餘、無餘涅槃的證境，並且更超過此二涅槃，所以諸佛都不住於生死中，但又因為大悲、大願所持而不入無餘涅槃中，所以稱為無

住處涅槃，生死、涅槃俱無所住故。所以諸佛在人間示現圓滿後，依俗捨壽而入涅槃，只是示現給二乘人及世俗人看的：證明確實有人可以經由修學佛法而離開三界生死。

4、香港創設本會的分堂或分會，導師認為目前的因緣尚未成熟，仍需待緣；謝謝您的建議，緣熟時將會創設之。

問：想請教關於同性戀者不能出家呢？而同性戀的產生是否也是累世累劫下來的習氣？同性戀的行爲應該算是邪淫吧？！那如果同志婚姻合法化，同志的行爲也算邪淫嗎？這算不算也是一種學佛的障礙呢？該

如何處治呢？就以中陰身投胎的事例來說，若是習性，那男同志應該會對男的產生貪愛，而出生為女的，可是為什麼他會是男的呢？女同志亦復如是。若以這邏輯來推論，這世界應該就沒有同性戀產生才對？（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5期般若信箱問五）

答：1、「想請教關於同性戀者能不能出家呢？」同性戀者不能出家，出家人必須捨離家眷的愛戀故。同性戀者是對同性有情有所愛戀，出家以後若可以不再愛戀以前的同性戀人，自然也不會愛戀其餘有情，可以捨親棄家，當然就可以出家了！這與異性戀者出家以後不再愛戀配偶的道理是一樣的。

2、「而同性戀的產生是否也是累世累劫下來的習氣？」同性戀者不一定是累世熏積的習氣，有很多人往往是因為兒時的熏習以及基因的具有異性特質所致；基因的部分可以解釋為：因為累世的熏習，所以導致此世產生異於常人的基因。若非基因的緣故，當然就是此世兒時的環境異常熏習所致，或是被同性戀者長期灌輸同性戀的思想而熏習成就。

3、「同性戀的行為應該算是邪淫吧？」同性戀者，在佛法中是不被接受的；戒律中也不允許，所以算是邪淫；但因不是與他人的配偶行淫，所以不是重罪，而是輕垢罪。

4、「那如果同志婚姻合法化，同志的行爲也算邪淫嗎？」合法化以後，在世間法中不算是邪淫，但在佛法中仍然算是邪淫，因爲不是在二根行事；不但二乘法中如此，大乘法中也是如此，因爲菩薩證菩提時，不可以毀壞世間法；而世間法的正常狀況是以異性戀來建立家庭，使子女得到正常的父愛與母愛，健全子女的人格發展；但是同性戀者結婚以後，不能達到這些目標，縱使合法化了，仍應算是邪淫。

5、「這算不算也是一種學佛的障礙呢？」這當然會成爲學佛上的障礙，因爲與戒律不符，也會招來他人異樣的眼光，而自己也會滋生種種疑慮，不利於學佛。

6、「該如何處治呢？」若想出家，則應把對於任何人的愛著全部斷除；若欲學佛，就該度對方也學佛，說明同性戀的不如法處，解除自他的繫縛。

7、「就以中陰身投胎的事例來說，若是習性，那男同志應該會對男的產生貪愛，而出生為女的，可是為什麼他會是男的呢？女同志亦復如是。」同性戀者在中陰階段不必改變為異性戀者，仍然會在來世父母交合時入胎；因為他將會參與來世父母的淫行，因此就會接觸女根產門而入胎受生；不論是男同志或女同志，在那時父母之中一定會有一位是與他同性的。

8、「若以這邏輯來推論，這世界應該就沒有同性戀產

生才對？」依上一題的說明，這個問題也就可以不必作答了。

問：曾聽過數例亡者於捨報後，經助念幾個小時以後，身體變得非常柔軟。初死時阿賴耶識尚未完全捨離色身，而身體已經是僵硬的狀況，為何在幾個小時以後，阿賴耶識已完全捨離色身的情況下，亡者的色身卻變得非常柔軟甚至出現瑞相？這是什麼原因呢？

（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6期般若信箱問一）

答：阿賴耶識心體有其自性，其中之一是不可知執受，並且另有融通妄想，在這二種自性共同運作之下，會使中陰身的意識心通於肉體色身而產生變化，所以助念

之後的屍身會轉變呈現瑞相。關於不可知執受，在平實導師講經說法的過程中，有時常會聽到；關於融通妄想，在平實導師講解《楞嚴經》時也曾詳細的說過，請回憶一下當時所聽聞的法義，可能您就會對這個問題有了解答。由於其中八識心王的互動，以及捨報時間的久暫、助念時機的不同，都會產生種種不同的狀況，所以很難用短短的篇幅來解答您的問題，在這裡就只能作如此的說明了！

問：老師說死亡乃是意根觀察色身壞掉而決定捨報，可見死亡乃是由意根決定的，例如《起信論講記》第二輯的164、177頁及《正覺電子報》第13期的14頁中所說。

但在《眞實如來藏》第84頁，則又說：「末那既能持身，復能做主，則必不使自己所有之色身老死，然色身終究不遂末那所願，仍向老死演化。」也就是說意根能做主，但不能持種，意根不想老死卻不得不老死，這樣說來，死亡不就變成是如來藏決定而非意根決定了嗎？又如85頁：「彼諸有情（指三惡道）之末那既能持苦趣身，復能做主，應於生苦趣中受苦時，立即捨身他住，而實不能。現見三惡趣有情之如來藏，於苦趣中依舊執持苦趣身而不捨離」，也就是說意根決定要捨報，但如來藏不捨，這樣說來，做主的不就變成是如來藏而非意根了嗎？意根決定捨報還得如來藏同意，這樣決定權不就落在如來藏了嗎？又

如第二十七章之陳述，眾生受苦想捨報而不能得，乃因如來藏之「不可知執受」執持色身，而使眾生無法捨身。因此令學生不解的是，平時都說只要意根決定捨身就能捨身，但在《真實如來藏》這本書中卻又說意根要捨身卻不能捨，因如來藏不可知執受執持色身故，色身不遂末那所願。因此想請問：捨報是末那決定還是如來藏決定？若是意根決定，則如來藏不應反對捨報；若是如來藏決定，則意根就不是做主者。又第201頁提到地獄有情「一日之間萬死萬生，欲生他處竟不可得。」故想請問：地獄有情生生死死是誰做主決定？即能做主決定生生死死爲何不能做主往生他處？（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7期般若信箱問五）

答：死亡可以大略歸類爲二種：知道死亡時間已到而接受死亡的到來；不願接受死亡時間已到的事實而極力撐持不願死亡；說的都是面臨死亡到來時的情況。但也有面臨極痛苦的境界而希望捨報免苦，可是死亡時間尚未到來而無法捨報的情況；平實導師書中說的是函蓋不同種類的多種情況，不是單說其中的一種而已，準此而觀就無問題了。若意根能於一切時皆作得了主，那世間還有因果存在嗎？一切眾生皆不願老死，但又不得不老死；如來藏雖不作主，但隨其中所含藏善惡業種成就異熟果報之緣，使得眾生隨業往生六道輪迴，乃至於地獄受無量苦，業報如是，未報盡前出離不得。導師書中所謂「死亡乃是意根觀察色身壞掉

而決定捨報」，是說：凡夫眾生之意根恒與我癡、我見、我慢、我愛相應，故在生之時恒執色身、六識等爲我而堅不肯捨，當色身壞掉之時，六識漸無法現前，意根雖不願捨離，奈何色身已不堪使喚，執之亦無用；意識已了知這一項事實而使意根知悉以後，再愚癡貪著之眾生，或數小時、或數日……，終會確定執此色身已無意義，故一定會決定捨報的；在捨報之前是已經由意識了知這個情況的，故也可以說是由意識主導的。但捨報之後會出生中陰，乃至再次入胎，皆仍是因爲意根作主之故，而無法如阿羅漢已證知意根虛妄，故於捨報後能將意根滅除，安住於如來藏本然之涅槃境界，不受後有。另如已證滅盡定之俱解脫

大阿羅漢、無學位菩薩，是有能力隨時取證無餘涅槃的；或者已證四禪以上的凡夫修行人，也是有能力於短時間內坐脫立亡，再隨業力往生的，所以還是有些「人」是可不待業緣而完全由意根作主捨身的。意根與如來藏相互配合運作的道理，若僅以意識思惟，是極難完全體會而無疑問的，最好是能如實修行，待證悟明心之後能現觀如來藏與意根、意識了，自然能徹底明白的。

問：1、學習菩薩道是否可發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2、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後如何往返娑婆世界，自度度他？

答：1、阿彌陀佛在因位時，爲大國王，聞佛說經講道，

3、一般人學習淨土，念佛一、二十年還未能有把握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入正覺學習無相念佛，如未能破參，可否能有把握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4、明心後如何能有把握往生西方極樂世界？

5、如何學習運用無相念佛、無我觀來面對及減輕肉身疾病之痛苦？

6、如何學習運用無相念佛、無我觀來面對及減輕命終時肉身疾病之痛苦？（摘錄自正覺電子報第23期般若信箱

問一）

「歡喜開解，便棄國位，行作比丘，名曇摩迦留。發菩薩意，爲人高才，智慧勇猛，無能踰者。」（參看《佛說無量清淨平等覺經》）且「發無上菩提之心：願作佛時，於十方無央數佛中爲最，智慧勇猛，頂中光明照耀十方，無有窮極。所居刹土，自然七寶極明麗溫柔。我化度名號，皆聞於十方無央數世界，莫有不聞知者。諸無央數諸天人民，以至蜎飛蠕動之類，來生我刹者，悉皆菩薩、聲聞，其數不可窮盡，比諸佛世界悉皆勝之。」（參看佛說《大阿彌陀經》卷上）阿彌陀佛亦如十方世界諸佛，以修菩薩道而成就無上正等正覺，其所願又爲「諸無央數諸天人民，以至蜎飛蠕動之類，來生我刹者，悉皆菩薩、聲聞，其數不可窮盡，

比諸佛世界悉皆勝之。」則在娑婆世界修學菩薩道之行人，正與彌陀世尊本願相契，定能發願往生極樂世界。

況彌陀世尊以其慈悲願力，令往生至極樂世界者，從蓮花中化生，花開以後，可以免除再度淪墮。阿彌陀佛並施設三輩九品，令往生彼國有情，次第而住，邁向成佛之道。其中上品三生皆為度化於捨報前或深或淺涉入大乘法領域之往生者，令依品位不同，於不同時節證得無生法忍，進入初地成為阿惟越致菩薩，以次究竟至一生補處（詳參正德居士著《淨土聖道》）。故往生極樂世界對修學菩薩道行人言，確有其

速行、易行之處（另請參看導師述著《禪淨圓融》）。

然吾等身生娑婆，依於釋迦世尊法教，得以契入佛道，發起菩提心、菩薩行願，乃至證悟本心，自應感念釋迦世尊不捨此界五濁眾生之悲願。因此，我們除了鼓勵菩薩道行者發願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外，更鼓勵大家於極樂世界證得初地、三地，乃至八地無生法忍後，迴入娑婆，護持、弘揚釋迦世尊正法，續佛慧命，度化娑婆眾生。

2、往生西方極樂世界，於八地滿心證得二種意生身，即得往返娑婆，度化眾生。

3與4、阿彌陀佛四十八願中第十八願：「若我證得無

上覺時，餘佛刹中諸有情類，聞我名已，所有善根，心心迴向願生我國，乃至十念，若不生者，不取菩提。唯除造無間惡業、誹謗正法及諸聖人。」（參看《大寶積經》卷¹⁷）即所謂「念佛往生願」。依此願，對於於佛法懵無所知，且多造惡法無有慚愧之愚人，只要不誹謗方等經典，命欲終時遇善知識教導，合掌叉手稱「南無阿彌陀佛」，即除五十億劫生死之罪，彌陀世尊即遣化佛、化觀世音、化大勢至，迎至極樂，下品往生（詳參《佛說觀無量壽佛經》及導師《念佛三昧修學次第》第三篇〈辨疑及問答〉中引證經文所說）。則入正覺同修會修學無相念佛，能一心憶念彌陀，不間斷、不夾雜，縱未能親見自性彌陀，仗彌陀世尊慈悲願力，只要「不

造無間惡業、誹謗正法及諸聖人」，願欲往生極樂世界，決定可成。未明心者如是，明心不退者更不待言。

5與6、欲減輕肉身疾病之痛苦，除以無相念佛功夫對治外，更須加修五陰十八界虛妄之觀行，以斷我見，漸次伏除對色身及見聞覺知心之執著，乃可致之。至於五陰十八界虛妄之觀行及我見之斷除，為正覺同修會禪淨班及進階班課程重點；若欲進一步了知，可以報名參加共修，一窺堂奧。

註：若讀者欲閱覽過往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正智

書香園地」網站 (<https://books.enlighten.org.tw/zh-tw>)

讀取。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皆免費贈閱，歡迎索取。

正覺同修會的創辦緣起：

本會早期之建立團體名稱，純粹只為流通書籍之需要，乃因當時宣揚念佛法門之故，並因本會學人都以念佛法門而入禪門、終得證悟，乃於一九九五年名之為「念佛三昧印經會」，以印書流通為主，並未思及成立永久性之共修團體，亦未思及建立道場，故平實導師唯以客座講席之心態，隨應度眾因緣而每週各在他人所有之三處場所中宣講佛法。當時的心態是：只要有人能明證真心，並且能眼見佛性，而有能力可以弘法延續時，便欲退隱家中進修禪定三昧；若有般若境界更高的行者出現時，則隨時準備下座求教進修。

但眾同修不願結束共修聞法，以及欲求書籍流通的永續性，乃有「佛教內明共修會」名稱之施設，以印書流通及會內同修之共修指導為主，成立經過情形大略如下：平實導師應陽明精舍之邀，宣講《楞伽經》，並同時在陽明精舍開設新班，遴選教師人才、開課共修；台南亦在他人家中地下室開班共修，但因緣不很成熟，不久即告結束。後應陽明精舍負責人之建議，將原有鬆散而無組織的「佛教內明共修會」正式成立，並召開會員大會，向政府立案登記。然因內明共修會正式登記成立後，法務、會務之運作，皆由陽明精舍負責，原本之「內明共修會」成員皆無法參與或作建議，已變成陽明精舍所有的共修會，不再屬於眾人共有的同修會了；復因平實導師同時另於三處宣

講佛法，六年不輟，同修漸漸眾多，但平實導師並未注意保養色身，導致聲帶、氣管嚴重受損；同修們爲令勝妙法門之弘揚不致中斷，並爲平實導師色身著想，遂在未先告知的狀況下，積極另覓共修道場，然後強烈請求平實導師應允另行成立「佛教正覺同修會」，將四處學員集中於正覺同修會中合併共修，平實導師因此而捨棄陽明精舍及「佛教內明共修會」。

大眾隨即離開陽明精舍、內明共修會，另行設立共修團體；一九九七年六月七日，佛教正覺同修會會員大會召開，並申請登記爲「社團法人佛教正覺同修會」；設立之初，承租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六段小巷中的公寓四十坪

（約130平方米）地下室作為講堂。後因學員日增，乃於二〇〇〇年遷至大同區承德路現址的第一講堂。

從來不作宣傳，也不舉辦招募學員的一切活動，經過多年的自然發展，目前正覺同修會已經在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香港等八地設有共修處，開設禪淨班、進階班、增上班，開講初、中、高級的佛法課程，先後結業的學員總計已有數千人之多。台北講堂仍在每週二繼續由平實導師宣講各種經典，各地共修處並都每週播放平實導師講經的DVD。

113 贊助，也都必須開立收據；成立至今，不曾漏開過一張收

正覺同修會的財務極為嚴謹，即使少至五元、十元的

據，未來也將如此執行到底。所有的弘法及事務性工作，上從平實導師、理事長、親教師，下及各班、各組執事人員、所有義工，除部分擔任職事的法師以外，都是無給職的義務性質，也都不支領任何津貼、不接受錢財……等供養，反而都出錢出力，共為弘法志業勳力以行；如此無私，既不求名也不求財、不謀取私利，而且精進修行及弘法的道場，世所罕見。我們期待您一起加入本會清淨宗風的佛菩提道修行行列，不但可以成就自己的道業，也能使佛陀正法因為您的加入，永續不斷的流傳於人間，使末法時期的廣大眾生同得法益。

佛菩提二主要道次第概要表——二道並修，以外無別佛法

佛菩提道——大菩提道

十信位修集信心——一劫乃至一萬劫

初住位修集布施功德（以財施為主）。

二住位修集持戒功德。

三住位修集忍辱功德。

四住位修集精進功德。

五住位修集禪定功德。

六住位修集般若功德（熏習般若中觀及斷我見，加行位也）。

七住位明心般若正觀現前，親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

八住位起於一切法現觀般若中道。漸除性障。

十住位眼見佛性，世界如幻觀成就。

見道位

一至十行位，於廣行六度萬行中，依般若中道慧，現觀陰處界猶如陽焰，至第十行滿心位，陽焰觀成就。

一至十迴向位熏習一切種智；修除性障，唯留最後一分思惑不斷。第十迴向滿心位成就菩薩道如夢觀。

初地：第十迴向位滿心時，成就道種智一分（八識心王）——親證後，領受五法、三百性、七種第一義、七種性自性、二種無我法）復由勇發十無盡願，成通達位菩薩。復又永

伏性障而不具斷，能證慧解脫而不取證，由大願故留惑潤生。此地主修法施波羅蜜多及百法明門。證「猶如鏡像」現觀，故滿初地心。

二地：初地功德滿足以後，再成就道種智一分而入二地；主修戒波羅蜜多及一切種智。

滿心位成就「猶如光影」現觀，戒行自然清淨。

內門廣修六度萬行

外門廣修六度萬行

解脫道：二乘菩提

斷三縛結，
成初果解脫

薄貪瞋癡，
成二果解脫

斷五下分結，
成三果解脫

入地前的四加行令煩惱障現行悉斷，成四果解脫，留惑潤生。分段生死已斷，煩惱障習氣種子開始斷除，兼斷無始無明上煩惱。

修道位

三地：由二地滿心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三地。此地主修忍波羅蜜多及四禪八定、四無量心、五神通。能成就俱解脫果而不取證，留惑潤生。滿心位成就「猶如谷響」現觀及無漏妙定意生身。

四地：由三地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四地。主修精進波羅蜜多，於此土及他方世界廣度有緣，無有疲倦。進修一切種智，滿心位成就「如水中月」現觀。

五地：由四地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五地。主修禪定波羅蜜多及一切種智，斷除下乘涅槃貪。滿心位成就「變化所成」現觀。

六地：由五地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六地。此地主修般若波羅蜜多——依道種智現觀十二因緣一一有支及意生身化身，皆自心真如變化所現，「非有似有」，成就細相觀，不由加行而自然證得滅盡定，成俱解脫大乘無學。

七地：由六地「非有似有」現觀，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七地。此地主修一切種智及方便波羅蜜多，由重觀十二有支一一支中之流轉門及還滅門一切細相，成就方便善巧，念隨入滅盡定。滿心位證得「如鍵闔婆城」現觀。

八地：由七地極細相觀成就故再證道種智一分而入八地。此地主修一切種智及願波羅蜜多。至滿心位純無相觀任運恆起，故於相土自在，滿心位復證「如實覺知諸法相意生身」故。

九地：由八地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九地。主修力波羅蜜多及一切種智，成就四無礙，滿心位證得「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

十地：由九地再證道種智一分故入此地。此地主修一切種智——智波羅蜜多。滿心位起大法智雲，及現起大法智雲所含藏種種功德，成受職菩薩。

等覺：由十地道種智成就故入此地。此地應修一切種智，圓滿等覺地無生法忍；於百劫中修集極廣大福德，以之圓滿三十二大人相及無量隨形好。

妙覺：示現受生人間已斷盡煩惱障一切習氣種子，並斷盡所知障一切隨眠，永斷變易生死無明，成就大般涅槃，四智圓明。人間捨壽後，報身常住色究竟天利樂十方地上菩薩；以諸化身利樂有情，永無盡期，成就究竟佛道。

圓滿成就究竟佛果

佛子蕭平實 謹製

(二〇〇九、〇二修訂)
(二〇一〇、〇二增補)

斷盡變易生死
成就大般涅槃

七地滿心斷除故意
保留之最後一分思
惑時，煩惱障所攝
色、受、想三陰有漏
習氣種子全部斷盡。

煩惱障所攝行、識二
陰無漏習氣種子任
運漸斷，所知障所攝
上煩惱任運漸斷。

佛教正覺同修會 〈修學佛道次第表〉

第一階段

- * 以憶佛及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
- * 學第一義佛法及禪法知見。
- * 無相拜佛功夫成就。
- * 具備一念相續功夫——動靜中皆能看話頭。
- * 努力培植福德資糧，勤修三福淨業。

第二階段

- * 參話頭，參公案。
- * 開悟明心，一片悟境。
- * 鍛鍊功夫求見佛性。
- * 眼見佛性〈餘五根亦如是〉親見世界如幻，成就如幻觀。
- * 學習禪門差別智。
- * 深入第一義經典。
- * 修除性障及隨分修學禪定。
- * 修證十行位陽焰觀。

第三階段

- * 學一切種智真實正理——楞伽經、解深密經、成唯識論……。
- * 參究末後句。
- * 解悟末後句。
- * 透牢關——親自體驗所悟末後句境界，親見實相，無得無失。
- * 救護一切衆生迴向正道。護持了義正法，修證十迴向位如夢觀。
- * 發十無盡願，修習百法明門，親證猶如鏡像現觀。
- * 修除五蓋，發起禪定。持一切善法戒。親證猶如光影現觀。
- * 進修四禪八定、四無量心、五神通。進修大乘種智，求證猶如谷響現觀。

佛教正覺同修會 共修現況 及 招生公告 2024/1/2

一、共修現況：(請在共修時間來電，以免無人接聽。)

台北正覺講堂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九樓 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
Tel..總機 02-25957295 (晚上) (分機：九樓辦公室 10、11；知客櫃檯 12、13。十樓知客櫃檯 15、16；書局櫃檯 14。五樓辦公室 18；知客櫃檯 19。二樓辦公室 20；知客櫃檯 21。) Fax..25954493

第一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九樓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下午班、週六上午班 (共修期間二年半，全程免費。皆須報名建立學籍後始可參加共修，欲報名者詳見本公告末頁。)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 (重播班)。17.50~20.50。平實導師講解，2022 年 2 月未開講，預定六年內講完，僅限已明心之會員參加。

禪門差別智：每月第一週日全天 平實導師主講 (事冗暫停)。

菩薩瓔珞本業經 本經說明菩薩道六度、十度波羅蜜多之修行，要先修十信位，於因位中熏習百法明門，再轉入初住位起修六種瓔珞，總共四十二位，即是十住位、十行位、十迴向位、十地位、等覺位、妙覺位，方得成就六種瓔珞成爲一生補處，然後成就佛道，名爲習種性、性種性、道種性、聖種性、等覺性、妙覺性；連同習種性前的十信位，共爲五十二階位實修完畢，方得成佛。於本經中亦說明大乘初見道的證真如、發起般若現觀時，若有佛菩薩護持故，即得進第七住位常住不退，然後向上進發，速修佛菩提道。如是實修佛菩提道方是義學，而非學術界所說的相似佛法等玄學，皆是可修可證之法，全都屬於現法樂證樂住並且是現觀的佛法，顯示佛法真是義學而非玄談或思想。本經已於 2024 年一月上旬起開講，由平實導師詳解。每逢週二晚上開講，第一至第七講堂都可同時聽聞，歡迎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現場聞法，不限制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第一至第四、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 (此爲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第五及第六講堂 (B1、B2) 對外開放，不需出示任何證件，請由大樓側門直接進入。

第二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十樓。

禪淨班：週一晚班。

進階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早班、週六下午班。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影音同步傳播。雙週六晚班 (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 18.50-20.50 影像音聲即時傳輸。

第三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五樓。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影音同步傳播。雙週六晚班（重播班）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下午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 18.50~20.50 影像音聲即時傳輸。

第四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二樓。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 18.50~20.50 影像音聲即時傳輸。

第五、第六講堂

念佛班 每週日晚上，第六講堂共修（B2），一切求生極樂世界的三寶弟子皆可參加，不限制共修資格。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 18.50~20.50 影像音聲即時傳輸。

第五、第六講堂為**開放式講堂**，不需以身分證件換證即可進入聽講，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地下一樓、地下二樓。每逢週二晚上講經時段開放給會外人士自由聽經，請由大樓側面梯階逕行進入聽講。**聽講者請尊重講者的著作權及肖像權，請勿錄音錄影，以免違法；若有錄音錄影被查獲者，將依法處理。**

第七講堂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六樓。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 18.50~20.50 影像音聲即時傳輸。

正覺祖師堂 大溪區美華里信義路 650 巷坑底 5 之 6 號（台 3 號省道 34 公里處 妙法寺對面斜坡道進入）電話 03-3886110 傳真 03-3881692 本堂供奉 克勤圓悟大師，專供會員每年四月、十月各三次精進禪三共修，兼作本會出家菩薩掛單常住之用。開放參訪日期請參見本會公告。教內共修團體或道場，得另申請其餘時間作團體參訪，務請事先與常住確定日期，以便安排常住菩薩接引導覽，亦免妨礙常住菩薩之日常作息及修行。

桃園正覺講堂（第一、第二講堂）：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陽明運動公園對面）電話：03-3749363（請於共修時聯繫，或與台北聯繫）

禪淨班：週一晚班（1）、週一晚班（2）、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

進階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上午班。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雙週六晚班（增上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新竹正覺講堂 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二樓之一 電話 03-5724297（晚上）

第一講堂：

進階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六上午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第二講堂：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上午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每週二晚上與第一講堂同步播放講經 DVD。

第三、第四講堂：裝修完畢，已經啓用。

台中正覺講堂 04-23816090 (晚上)

第一講堂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四 (國泰世華銀行樓上。鄰近縣市經第一高速公路前來者，由五權西路交流道可以快速到達，大樓旁有停車場，對面有素食館)。

禪淨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六上午班 (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 (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第二講堂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4 樓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

第三講堂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4 樓

禪淨班：週一晚班。

第四講堂 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4 樓。

進階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上午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菩薩瓔珞本業經：每週二晚上與第一講堂同步播放講經 DVD。

嘉義正覺講堂 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八樓之一 電話：05-2318228

第一講堂：

禪淨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上午班。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 (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 (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第二講堂 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八樓之二。

第三講堂 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四樓之七。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

台南正覺講堂

第一講堂 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06-2820541 (晚上)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下午班。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 (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第二講堂 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3 樓。

菩薩瓔珞本業經：每週二晚上與第一講堂同步播放講經 DVD。

第三講堂 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3 樓。

進階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菩薩瓔珞本業經：每週二晚上與第一講堂同步播放講經 DVD。

高雄正覺講堂 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 45 號五樓 07-2234248（晚上）

第一講堂（五樓）：

禪淨班：週一晚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週五晚班、週六上午班。

進階班：週六下午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成唯識論釋。單週六晚班。雙週六晚班（重播班）。

菩薩瓔珞本業經：平實導師講解。每週二晚上，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第二講堂（四樓）：

進階班：週三晚班、週四晚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菩薩瓔珞本業經：每週二晚上與第一講堂同步播放講經 DVD。

第三講堂（三樓）：

進階班：週四晚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香港正覺講堂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

電話：(852) 23262231

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禪淨班：單週六下午班、雙週六下午班、單週日上午班、單週日下午班、雙週日上午班

進階班：雙週六班（由禪淨班結業後轉入共修）。

增上班：每月第一雙週日下午及晚上班，以台北增上班課程錄成 DVD 放映之。

增上重播班：每月第二雙週日下午及晚上班，以台北增上班課程錄成 DVD 放映之。

不退轉法輪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每週六、日 19:00~21:00，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二、招生公告 本會台北講堂及全省各講堂、香港講堂，每逢四月、十月下旬開新班，每週共修一次（每次二小時。開課日起三個月內仍可插班）；各班共修期間皆為二年半，全程免費，欲參加者請向本會函索報名表（各共修處皆於共修時間方有人執事，非共修時間請勿電詢或前

來洽詢、請書)，或直接從本會官方網站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class>)或成佛之道網站下載報名
表。共修期滿時，若經報名禪三審核通過者，可參加四天三夜之禪
三精進共修，有機會明心、取證如來藏，發起般若實相智慧，成為
實義菩薩，脫離凡夫菩薩位。

三、新春禮佛祈福 農曆年假期間停止共修：自農曆新年前七天起停止
共修與弘法，正月 8 日起回復共修、弘法事務。新春期間正月初一～初七
9.00～17.00 開放台北講堂、正月初一～初三開放新竹、台中、嘉義、台南、
高雄講堂，以及大溪禪三道場（正覺祖師堂），方便會員供佛、祈福及會
外人士請書。

密宗四大派修雙身法，是外道性力派的邪法；又以生
滅的識陰作為常住法，是常見外道，是假的藏傳佛教。

西藏覺囊已以他空見弘揚第八識如來藏勝法，才是真藏傳佛教

1、**禪淨班** 以無相念佛及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傳授解脫道正理及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每逢四月、十月開新班，詳見招生公告表。

2、**進階班** 禪淨班畢業後得轉入此班，進修更深入的佛法，期能證悟明心。各地講堂各有多班，繼續深入佛法、增長定力，悟後得轉入增上班修學道種智，期能證得無生法忍。

3、**增上班 成唯識論釋** 詳解八識心王的唯識性、唯識相、唯識位，分說八識心王及其心所各別的自然性、所依、所緣、相應心所、行相、功用等，並闡述緣生諸法的四緣：因緣、等無間緣、所緣緣、增上緣等四緣，並論及十因五果等。論中闡釋佛法實證及成就的根本法即是第八識，由第八識成就三界世間及出世間的一切染淨諸法，方有成佛之道可修、可證、可成就，名爲圓成實性。然後詳解末法時代學人極易混淆的見道位所涵蓋的真見道、相見道、通達位等內容，指正末法時代高慢心一類學人，於見道位前後不斷所墮的同一邪謬處。末後開示修道位的十地之中，各地所應斷的二愚及所應證的一智，乃至佛位的四智圓明及具足四種涅槃等一切種智之真實正理。由平實導師講述，每逢一、三、五週之週末晚上開示，每逢二、四週之週末爲重播班，供作後悟之菩薩補聞所未聽聞之法。增上班課程僅限已明心之會員參加。未來每逢講完十分之一內容時，便予出書流通；總共十輯，敬請期待。（註：《瑜伽師地論》從2003年二月開講，至2022年2月19日已經圓滿，爲期18年整。）

4、**菩薩瓔珞本業經** 本經說明菩薩道六度、十度波羅蜜多之修行，要先修十信位，於因位中熏習百法明門，再轉入初住位起修六種瓔珞，總共四十二位，即是十住位、十行位、十迴向位、十地位、等覺位、妙覺位，方得成就六種瓔珞成爲一生補處，然後成就佛道，名爲習種性、性種性、道種性、聖種性、等覺性、妙覺性；連同習種性前的十信位，共爲五十二階位實修完畢，方得成佛。於本經中亦說明大乘初見道的證真如、發起般若現觀時，若有佛菩薩護持故，即得進第七住位常住不退，然後向上進發，速修佛菩提道。如是實修佛菩提道方是義學，而非學術界所說的相似佛法等玄學，皆是可修可證之法，全都屬於現法樂證樂住並且是現觀的佛法，顯示佛法真是義學而非玄談或思想。本經已於2024年一月上旬起開講，由平實導師詳解。不限制聽講資格。

5、**精進禪三** 主三和尚；平實導師。於四天三夜中，以克勤圓悟大師及大慧宗杲之禪風，施設機鋒與小參、公案密意之開示，幫助會員剋期取證，親證不生不滅之真實心——人人本有之如來藏。每年四月、十月各舉辦三個梯次；平實導師主持。僅限本會會員參加禪淨班共修期滿，報名審核通過者，方可參加。並選擇會中定力、慧力、福德三條件皆已具足之已

明心會員，給以指引，令得眼見自己無形無相之佛性遍佈山河大地，真實而無障礙，得以肉眼現觀世界身心悉皆如幻，具足成就如幻觀，圓滿十住菩薩之證境。

6、阿含經詳解 選擇重要之阿含部經典，依無餘涅槃之實際而加以詳解，令大眾得以現觀諸法緣起性空，亦復不墮斷滅見中，顯示經中所隱說之涅槃實際一如來藏一確實已於四阿含中隱說；令大眾得以聞後觀行，確實斷除我見乃至我執，證得見到真現觀，乃至身證……等真現觀；已得大乘或二乘見道者，亦可由此聞熏及聞後之觀行，除斷我所之貪著，成就慧解脫果。由平實導師詳解。不限制聽講資格。

7、精選如來藏系經典詳解 精選如來藏系經典一部，詳細解說，以此完全印證會員所悟如來藏之真實，得入不退轉住。另行擇期詳細解說之，由平實導師講解。僅限已明心之會員參加。

8、禪門差別智 藉禪宗公案之微細淆訛難知難解之處，加以宣說及剖析，以增進明心、見性之功德，啟發差別智，建立擇法眼。每月第一週日全天，由平實導師開示，僅限破參明心後，復又眼見佛性者參加（事冗暫停）。

9、枯木禪 先講智者大師的《小止觀》，後說《釋禪波羅蜜》，詳解四禪八定之修證理論與實修方法，細述一般學人修定之邪見與岔路，及對禪定證境之誤會，消除枉用功夫、浪費生命之現象。已悟般若者，可以藉此而實修初禪，進入大乘通教及聲聞教的三果心解脫境界，配合應有的大福德及後得無分別智、十無盡願，即可進入初地心中。親教師：平實導師。未來緣熟時將於正覺寺開講。不限制聽講資格。

註：本會例行年假，自 2004 年起，改為每年農曆新年前七天開始停息弘法事務及共修課程，農曆正月 8 日回復所有共修及弘法事務。新春期間（每日 9.00~17.00）開放台北講堂，方便會員禮佛祈福及會外人士請書。大溪區的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時間，詳見〈正覺電子報〉或成佛之道網站。本表得因時節因緣需要而隨時修改之，不另作通知。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 27 cm 寬 21 cm 高 7.5 cm 重 2.8 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回郵掛號 52 元(長 26.5 cm×寬 19 cm)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八、九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影—燈下黑(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張正園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辨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27. **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28. **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恒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29. **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30. **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31. **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32.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 52 元
33. **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 52 元
34. **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35.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 (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闢,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 **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 (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37.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38.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39. **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40. **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 著 回郵 52 元
41. **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42. **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 著 回郵 31 元
43. **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 著 回郵 31 元
44. **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 著 回郵 31 元
45. **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 編印 回郵 36 元
46. **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47. **邪箭嚙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52元
48. **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49. **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 台北市承德路3段277號9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成佛之道 網站：<http://www.a202.idv.tw> 正覺同修會已出版之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 成佛之道 網站，若住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書籍者，可以從本網站閱讀及下載。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
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
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
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
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
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
喧騰一時的《西藏密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
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
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
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品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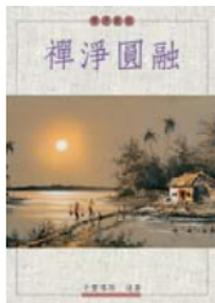
-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250元
- 34.楞嚴經講記—平實導師述 共15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300元
- 35.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448頁 售價300元
- 36.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375頁，全書416頁，售價300元。
- 37.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元
- 38.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元
- 39.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元
- 40.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售價250元。
- 41.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250元
- 42.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250元
- 43.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250元
- 44.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300元
- 45.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250元
- 46.童女迎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180元
- 47.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400元
- 48.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250元
- 49.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250元
- 50.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250元
- 51.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300元
- 52.法華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300元
- 53.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150元
- 54.廣論三部曲—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150元
- 55.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
—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300元
- 56.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250元
- 57.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 各350元

58. **佛藏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9. **成唯識論**—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60. **大法鼓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61. **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著述。共十輯，每輯內文四百餘頁，12 級字編排，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2023 年五月底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十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62.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2024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十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63. **解深密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輯數未定 將於《不退轉法輪經講義》出版後整理出版。
64. **菩薩瓔珞本業經講義**—平實導師述 約〇輯 將於《解深密經講義》出版後整理出版。
65. **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66.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售價未定
67. **八識規矩頌詳解** 〇〇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售價未定。
68.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〇〇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69.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0.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〇〇老師 著 售價未定。
71.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2.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出版日期未定
75.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6.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 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〇〇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8.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〇〇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79.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售價未定

80.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2.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7.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8.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 書籍介紹

(書籍所登載售價為紙本價格)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言淨土諸祖所未曾言，示諸宗祖師所未曾示；禪淨圓融，另闢成佛捷徑，兼顧自力他力，闡釋淨土門之速行易行道，亦同時揭棄聖教門之速行易行道；令廣大淨土行者得免緩行難證之苦，亦令聖道門行者得以藉著淨土速行道而加快成佛之時劫。乃前無古人之超勝見地，非一般弘揚禪淨法門典籍也，先讀為快。

售價：新臺幣 2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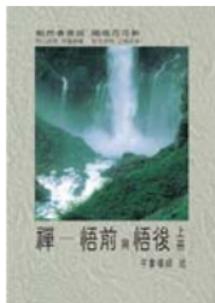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繼承克勤圓悟大師碧巖錄宗旨之禪門鉅作。先則舉示當代大法師之邪說，消弭當代禪門大師鄉愿之心態，摧破當今禪門「世俗禪」之妄談；次則旁通教法，表顯宗門正理；繼以道之次第，消弭古今狂禪；後藉言語及文字機鋒，直示宗門入處。悲智雙運，禪味十足，數百年來難得一睹之禪門鉅著也。(原初版書《禪門摩尼寶聚》，改版後補充為五百餘頁新書，總計多達二十四萬字，內容更精彩，並改名為《宗門正眼》，讀者原購初版《禪門摩尼寶聚》皆可寄回本公司免費換新，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本書能建立學人悟道之信心與正確知見，圓滿具足而有次第地詳述禪悟之功夫與禪悟之內容，指陳參禪中細微清訛之處，能使學人明自真心、見自本性。若未能悟入，亦能以正確知見辨別古今中外一切大師究係真悟？或屬錯悟？便有能力揀擇，捨名師而選明師，後時必有悟道之緣。一旦悟道，遲者七次人天往返，便出三界，速者一生取辦。學人欲求開悟者，不可不讀。

上、下兩冊售價：新臺幣 500 元；

單冊售價：新臺幣 250 元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如來藏真實存在，乃宇宙萬有之本體，並非印順法師、達賴喇嘛等人所說之「唯有名相、無此心體」。如來藏是涅槃之本際，是一切有智之人竭盡心智、不斷探索而不能得之生命實相；是古今中外許多大師自以為悟而當面錯過之生命實相。如來藏即是阿賴耶識，乃是一切有情本自具足、不生不滅之真實心。當代中外大師於此書出版之前所未能言者，作者於本書中盡情流露、詳細闡釋。真悟者讀之，必能增益悟境、智慧增上；錯悟者讀之，必能檢討自己之錯誤，免犯大妄語業；未悟者讀之，能知參禪之理路，亦能以之檢查一切名師是否真悟。此書是一切哲學家、宗教家、學佛者及欲昇華心智之人必讀之鉅著。

售價：新臺幣 400 元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列舉實例，闡釋土城廣欽老和尚之悟處；並直示這位不識字的老和尚妙智橫生之根由，繼而剖析禪宗歷代大德之開悟公案，解析當代密宗高僧卡盧仁波切之錯悟證據，並例舉當代顯宗高僧、大居士之錯悟證據（凡健在者，為免影響其名聞利養，皆隱其名）。藉辨正當代名師之邪見，向廣大佛子指陳禪悟之正道，彰顯宗門法眼。悲勇兼出，強捋虎鬚；慈智雙運，巧探驪龍；摩尼寶珠在手，直示宗門入處，禪味十足；若非大悟徹底，不能為之。禪門精奇人物，允宜人手一冊，供作參究及悟後印證之圭臬。本書於

2008年4月改版，增寫為大約500頁篇幅，以利學人研讀參究時更易悟入宗門正法，以前所購初版首刷及初版二刷舊書，皆可免費換取新書。（2007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一片，市售價格280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演述

詳解大乘起信論心生滅門與心真如門之真實意旨，消除以往大師與學人對起信論所說心生滅門之誤解，由是而得了知真心如來藏之非常非斷中道正理；亦因此一講解，令此論以往隱晦而被誤解之真實義，得以如實顯示，令大乘佛菩提道之正理得以顯揚光大；初機學者亦可藉此正論所顯示之法義，對大乘法理生起正信，從此得以真發菩提心，真入大乘法中修學，世世常修菩薩正行。共六輯，都已出版，每輯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250 元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本經是禪宗見道者印證所悟真偽之根本經典，亦是禪宗見道者悟後起修之依據經典；故達摩祖師於印證二祖慧可大師之後，將此經典連同佛鉢袈裟一併交付二祖，令其依此經典佛示金言、進入修道位，修學一切種智。由此可知此經對於真悟之人修學佛道，是非常重要的的一部經典。此經能破外道邪說，亦破佛門中錯悟名師之謬說，亦破禪宗部分祖師之狂禪：不讀經典、一向主張「一悟即成究竟佛」之謬執。並開示愚夫所行禪、觀察義禪、攀緣如禪、如來禪等差別，令行者對於三乘禪法差異有所分辨；亦糾正禪宗祖師古來對於如來禪之誤解，嗣後可免以訛傳訛之弊。此經亦是法相唯識宗之根本經典，禪者悟後欲修一切種智而入初地者，必須詳讀。全套共十輯，已全部出版完畢，每輯主文約 320 頁，每冊約 352 頁。每冊售價：新臺幣 25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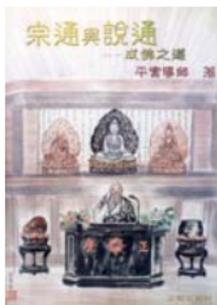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繼宗門法眼之後，再以金剛之作略、慈悲之胸懷、犀利之筆觸，舉示寒山、拾得、布袋三大士之悟處，消弭當代錯悟者對於寒山大士……等之誤會及誹謗。亦舉出民初以來與虛雲和尚齊名之蜀郡鹽亭袁煥仙夫子——南懷瑾老師之師，其「悟處」何在？並蒐羅許多真悟祖師之證悟公案，顯示禪宗歷代祖師之睿智，指陳部分祖師、奧修及當代顯密大師之謬悟，作為殷鑒，幫助禪子建立及修正參禪之方向及知見。假使讀者閱此書已，一時尚未能悟，亦可一面加功用行，一面以此宗門道眼辨別真假善知識，避開錯誤之印證及歧路，可免大妄語業之長劫慘痛果報。欲修禪宗之禪者，務請細讀。(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淨土聖道—兼評日本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佛法甚深極廣，般若玄微，非諸二乘聖僧所能知之，一切凡夫更無論矣！所謂一切證量皆歸淨土是也！是故大乘法中「聖道之淨土、淨土之聖道」，其義甚深，難可了知；乃至真悟之人，初心亦難知也。今有正德老師真實證悟後，復能深探淨土與聖道之緊密關係，憐憫眾生之誤會淨土實義，亦欲利益廣大淨土行人同入聖道，同獲淨土中之聖道門要義，乃振奮心神、書以成文，今得刊行天下。主文 279 頁，連同序文等共 301 頁，總有十一萬六千餘字。
售價：新臺幣 200 元



宗通與說通 平實導師著

古今中外，錯誤之人如麻似粟，每以常見外道所說之靈知心，認作真心；或妄想虛空之勝性能量為真如，或錯認物質四大元素藉冥性（靈知心本體）能成就吾人色身及知覺，或認初禪至四禪中之了知心為不生不滅之涅槃心。此等皆非通宗者之見地。復有錯悟之人一向主張「宗門與教門不相干」，此即尚未通達宗門之人也。其實宗門與教門互通不二，宗門所證者乃是真如與佛性，教門所說者乃說宗門證悟之真如佛性，故教門與宗門不二。本書作者以宗教二門互通之見地，細說「宗通與說通」，從初見道至悟後起修之道、細說分明；並將諸宗諸派在整體佛教中之地位與次第，加以明確之教判，學人讀之即可了知佛法之梗概也。欲擇明師學

法之前，允宜先讀。主文共 381 頁，全書 392 頁。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末法怪象—許多修行人自以為悟，每將無念靈知認作真實；崇尚二乘法諸師及其徒眾，則將外於如來藏之緣起性空—無因論之無常空、斷滅空、一切法空—錯認為佛所說之般若空性。這兩種現象已於當今海峽兩岸及美加地區顯密大師之中普遍存在；人人自以為悟，心高氣壯，便敢寫書解釋祖師證悟之公案，大多出於意識識惟所得，言不及義，錯誤百出，因此誤導廣大佛子同陷大妄語之地獄業中而不能自知。彼等書中所說之悟處，其實處處違背第一義經典之聖言量。彼等諸人不論是否身披袈裟，都非佛法宗門血脈，或雖有禪宗法脈之傳承，亦只徒具形式；猶如螟蛉，非真血脈，未悟得根本真實故。禪子欲知佛、祖之真血脈者，請讀此書，便知分曉。平實導師著，主文 452 頁，全書 464 頁（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正厚居士著

人人身中都有真活佛，永生不滅而有大神用，但眾生都不了知，所以常被身外的西藏密宗假活佛籠罩欺瞞。本來就真實存在的真活佛，才是真正的密宗無上密！謬那活佛因此而說禪宗是大密宗，但藏密的所有活佛都不知道、也不會實證自身中的真活佛。本書詳實宣示真活佛的道理，舉證盧勝彥的「佛法」不是真佛法，也顯示盧勝彥是假活佛，直接的闡釋第一義佛法見道的真實正理。真佛宗的所有上師與學人們，都應該詳細閱讀，包括盧勝彥個人在內。

售價：新臺幣 140 元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修學大乘佛法有二果須證—解脫果及大菩提果。二乘人不證大菩提果，唯證解脫果；此果之智慧，名為聲聞菩提、緣覺菩提。大乘佛子所證二果之菩提果為佛菩提，故名大菩提果，其慧名為一切種智—函蓋二乘解脫果。然此大乘二果修證，須經由禪宗之宗門證悟方能相應。而宗門證悟極難，自古已然；其所以難者，咎在古今佛教界普遍存在三種邪見：1.以修定認作佛法，2.以無因論之緣起性空—否定涅槃本際如來藏以後之一切法空作為佛法，3.以常見外道邪見（離語言妄念之靈知性）作為佛法。如是邪見，或因自身正見未立所致，或因邪師之邪教導所致，或因無始劫來虛妄熏習所致。若不破除此三種邪見，永劫不悟宗門真義、不入大乘正道，唯能外門廣修菩薩行。平實導師於此書中，有極為詳細之說明，有志佛子欲摧邪見、入於內門修菩薩行者，當閱此書。主文共 496 頁，全書 512 頁。（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講述

本經詳述在家菩薩修學大乘佛法，應如何受持菩薩戒？對人間善行應如何看待？對三寶應如何護持？應如何正確地修集此世後世證法之福德？應如何修集後世「行菩薩道之資糧」？並詳述第一義諦之正義：五蘊非我非異我、自作自受、異作異受、不作不受……等深妙法義，乃是修學大乘佛法、行菩薩行之在家菩薩所應當了知者。出家菩薩今世或未來世登地已，捨報之後多數將如華嚴經中諸大菩薩，以在家菩薩身而修行菩薩行，故亦應以此經所述正理而修之，配合《楞伽經、解深密經、楞嚴經、華嚴經》等道次第正理，方得漸次成就佛道；故此經是一切大乘行者皆應證知之正法。每輯三百餘頁；共八輯，已全部出版。

每輯售價：新臺幣 250 元



真假外道 游正光老師著

本書具體舉證佛門中的常見外道知見實例，並加以教證及理證上的辨正，幫助讀者輕鬆而快速的了知常見外道的錯誤知見，進而遠離佛門內外的常見外道知見，因此即能改正修學方向而快速實證佛法。

售價：新臺幣 200 元



狂密與真密 平實導師著

密教之修學，皆由有相之觀行法門而入，其最終目標仍不離顯教經典所說第一義諦之修證；若離顯教第一義經典、或違背顯教第一義經典，即非佛教。西藏密教之觀行法，如灌頂、觀想、遷識法、寶瓶氣、大聖歡喜雙身修法、喜金剛、無上瑜伽、大樂光明、樂空雙運等，皆是印度教兩性生生不息思想之轉化，自始至終皆以如何能運用交合淫樂之法達到全身受樂為其中心思想，純屬欲界五欲的貪愛，不能令人超出欲界輪迴，更不能令人斷除我見；何況大乘之明心與見性，更無論矣！故密宗之法絕非佛法也。而其明光大手印、大圓滿法教，又皆同以常見外道所說離語言妄念之無念靈知心錯認為佛地之真如，不能

直指不生不滅之真如。西藏密宗所有法王與徒眾，都尚未開頂門眼，不能辨別真偽，以依人不依法、依密續不依經典故，不肯將其上師喇嘛所說對照第一義經典，純依密續之藏密祖師所說為準，因此而誇大其證德與證量，動輒謂彼祖師上師為究竟佛、為地上菩薩；如今台海兩岸亦有自謂其師證量高於釋迦文佛者，然觀其師所述，猶未見道，仍在觀行即佛階段，尚未到禪宗相似即佛、分證即佛階位，竟敢標榜為究竟佛及地上法王，誑惑初機學人。凡此怪象皆是狂密，不同於真密之修行者。近年狂密盛行，密宗行者被誤導者極眾，動輒自謂已證佛地真如，自視為究竟佛，陷於大妄語業中而不知自省，反謗顯宗真修實證者之證量粗淺；或如義雲高與釋性圓……等人，於報紙上公然誹謗真實證道者為「騙子、無道人、人妖、癩蛤蟆……」等，造下誹謗大乘勝義僧之大惡業；或以外道法中有為有作之甘露、魔術……等法，誑騙初機學人，狂言彼外道法為真佛法。如是怪象，在西藏密宗及附藏密之外道中，不一而足，舉之不盡，學人宜應慎思明辨，以免上當後又犯毀破菩薩戒之重罪。密宗學人若欲遠離邪知邪見者，請閱此書，即能了知密宗之邪謬，從此遠離邪見與邪修，轉入真正之佛道。共四輯 每輯約 400 頁（主文約 340 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佛教有六大危機，乃是藏密化、世俗化、膚淺化、學術化、宗門密意失傳、悟後進修諸地之次第混淆；其中尤以宗門密意之失傳，為當代佛教最大之危機。由宗門密意失傳故，易令世尊本懷普被錯解，易令世尊正法被轉易為外道法，以及加以淺化、世俗化，是故宗門密意之廣泛弘傳與具緣佛弟子，極為重要。然而欲令宗門密意之廣泛弘傳予具緣之佛弟子者，必須同時配合錯誤知見之解析、普令佛弟子知之，然後輔以公案解析之直示入處，方能令具緣之佛弟子悟入。而此二者，皆須以公案拈提之方式為之，方能易成其功、竟其業，是故平實導師續作宗門正義一書，以利學人。全書 500 餘頁（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著

二乘菩提所證之解脫道，實依第八識心之斷除煩惱障現行而立解脫之名；大乘菩提所證之佛菩提道，實依親證第八識如來藏之涅槃性、清淨自性、及其中道性而立般若之名；禪宗祖師公案所證之真心，即是此第八識如來藏；是故三乘佛法所修所證之三乘菩提，皆依此如來藏心而立名也。此第八識心，即是《心經》所說之心也。證得此如來藏已，即能漸入大乘佛菩提道，亦可因證知此心而了知二乘無學所不能知之無餘涅槃本際，是故《心經》之密意，與三乘佛菩提之關係極為密切、不可分割，三乘佛法皆依此心而立名故。今者平實導師以其所證解脫道之無生智及佛菩提之般若種智，將《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以演講之方式，用淺顯之語句和盤托出，發前人所未言，呈三乘菩提之真義，令人藉此《心經密意》一舉而窺三乘菩提之堂奧，迥異諸方言不及義之說；欲求真實佛智者、不可不讀！主文 317 頁，連同跋文及序文……等共 384 頁。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佛教之世俗化，將導致學人以信仰作為學佛，則將以感應及世間法之庇祐，作為學佛之主要目標，不能了知學佛之主要目標為親證三乘菩提。大乘菩提則以般若實相智慧為主要修習目標，以二乘菩提解脫道為附帶修習之標的；是故學習大乘法者，應以禪宗之證悟為要務，能親入大乘菩提之實相般若智慧中故，般若實相智慧非二乘聖人所能知故。此書則以台灣世俗化佛教之三大法師，說法似是而非之實例，配合真悟祖師之公案解析，提示證悟般若之關節，令學人易得悟入。全書五百餘頁（2007 年起，凡購買公案拈提第一輯至第七輯，每購一輯皆贈送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售價：新臺幣 500 元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

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頌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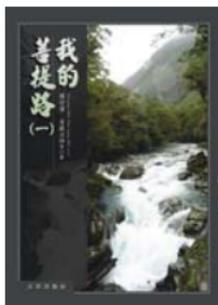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廣說四大部《阿含經》諸經中隱說之真正義理，一一舉示佛陀本懷，令阿含時期初轉法輪根本經典之真義，如實顯現於佛子眼前。並提示末法大師對於阿含真義誤解之實例，一一比對之，證實唯識增上慧學確於原始佛法中已曾密意而說第八識如來藏之總相；亦證實 世尊在四阿含中已說此藏識是名色十八界之因、之本一證明如來藏是能生萬法之根本心。佛子可據此修正以往受諸大師（譬如西藏密宗應成派中觀師：印順、昭慧、性廣、大願、達賴、宗喀巴、寂天、月稱、……等人）誤導之邪見，建立正見，轉入正道乃至親證初果而無困難；書中並詳說三果所證的**心解脫**，以及四果**慧解脫**的親證，都是如實可行的具體知見與行門。全書共七輯，已出版完畢，每輯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法師等著

凡夫及二乘聖人不能實證的佛菩提證悟，末法時代的今天仍然有人能得實證，由正覺同修會釋悟圓、釋善藏法師等二十餘位實證如來藏者所寫的見道報告，已為當代學人見證宗門正法之絲縷不絕，證明大乘義學的法脈仍然存在，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照耀出光明的坦途。由二十餘位大乘見道者所繕，敘述各種不同的學法、見道因緣與過程，參禪求悟者必讀。全書三百餘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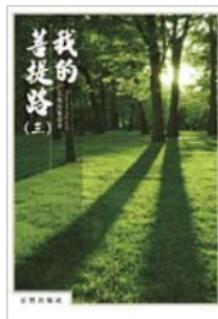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老師等人合著

書中詳述彼等諸人歷經各處道場學法，一一修學而加以抉擇之不同過程以後，因閱讀正覺同修會、正智出版社書籍而發起抉擇分，轉入正覺同修會中修學；乃至學法及見道之過程，都一一詳述之。本書已改版印製重新流通，讀者原購的初版書，不論是第一刷或第二、三、四刷，都可以寄回換新，免附郵費。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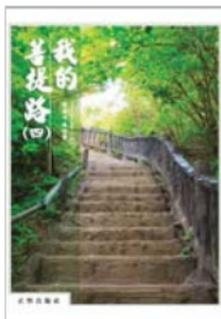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老師等人合著

自從正覺同修會成立以來，每年夏初、冬初都舉辦精進禪三共修，藉以助益會中同修們得以證悟明心發起般若實相智慧；凡已實證而被平實導師印證者，皆書具見道報告用以證明佛法之真實可證而非玄學，證明佛法並非純屬思想、理論而無實質，是故每年都能有人證明正覺同修會的「實證佛教」主張並非虛語。特別是眼見佛性一法，自古以來中國禪宗祖師實證者極寡，較之明心開悟的證境更難令人信受；至 2017 年初，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明心者已近五百人，然而其中眼見佛性者至今唯十餘人爾，可謂難能可貴，是故明心後欲冀眼見佛性者實屬不易。黃正偉老師

是懸絕七年無人見性後的第一人，她於 2009 年的見性報告刊於本書的第二輯中，為大眾證明佛性確實可以眼見；其後七年之中求見性者都屬解悟佛性而無人眼見，幸而又經七年後的 2016 冬初，以及 2017 夏初的禪三，復有三人眼見佛性，希冀鼓舞四眾佛子求見佛性之大心，今則具載一則於書末，顯示求見佛性之事實經歷，供養現代佛教界欲得見性之四眾弟子。全書四百頁，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發行。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中國禪宗祖師往往有所謂「見性」之言，所言多屬看見如來藏具有能令人發起成佛之自性，並非《大般涅槃經》中如來所說之眼見佛性。眼見佛性者，於親見佛性之時，即能於山河大地眼見自己佛性，亦能於他人身上眼見自己佛性及對方之佛性，如是境界無法為尚未實證者解釋；勉強說之，縱使真實明心證悟之人聞之，亦只能以自身明心之境界想像之，但不論如何想像多屬非量，能有正確之比量者亦是稀有，故說眼見佛性極為困難。眼見佛性之人若所見極分明時，在所見佛性之境界下所眼見之山河大地、自己五蘊身心皆是虛幻，自有異於明心者之解脫功德受用，

此後永不思議二乘涅槃，必定邁向成佛之道而進入第十住位中，已超第一阿僧祇劫三分之一，可謂之為超劫精進也。今又有明心之後眼見佛性之人出於人間，將其明心及後來見性之報告，連同其餘證悟明心者之精彩報告一同收錄於此書中，供養真求佛法實證之四眾佛子。全書 380 頁，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發行。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老師等人著

本輯中所學學人從相似正法中來到正覺同修會的過程，各人都有不同，發生的因緣亦是各有差別，然而都會指向同一個目標——證實生命實相的源底，確證自己生從何來、死往何去的事實，所以最後都證明佛法真實而可親證，絕非玄學；本書將彼等諸人的始修及末後證悟之實例，羅列出來以供學人參考。本期亦有一位會裡的老師，是從 1995 年即開始追隨 平實導師修學，1997 年明心後持續進修不斷，直到 2017 年眼見佛性之實例，足可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第十住位的實證在末法時代的今天仍有可能，如今一併具

載於書中以供學人參考，並供養現代佛教界欲得見性之四眾弟子。全書四百頁，已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發行。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正莉老師等人著

劉慈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劉老師明心多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解明心之異於見性本質，足可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道場來到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如何發覺邪見之異於正法的所在，最後終能在正覺禪三中悟入的實況，以證明佛教正法仍在末法時代的人間繼續弘揚的事實，鼓舞一切真實學法的菩薩大眾思之：我等諸人亦可有因緣證悟，絕非空想白思。約四百頁，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

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

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全書約四百頁。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著

本經係世尊在世時，由等覺菩薩維摩詰居士藉疾病而演說之大乘菩提無上妙義，所說函蓋甚廣，然極簡略，是故今時諸方大師與學人讀之悉皆錯解，何況能知其中隱含之深妙正義，是故普遍無法為人解說；若強為人說，則成依文解義而有諸多過失。今由平實導師公開宣講之後，詳實解釋其中密意，令維摩詰菩薩所說大乘不可思議解脫之深妙正法得以正確宣流於人間，利益當代學人及與諸方大師。書中詳實演述大乘佛法深妙不共二乘之智慧境界，顯示諸法之中絕待之實相境界，建立大乘菩薩妙道於永遠不敗不壞之地，以此成就護法偉功，欲冀永利娑婆人天。已經宣講

圓滿整理成書流通，以利諸方大師及諸學人。全書共六輯，每輯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250 元



勝鬘經講記 平實導師講述

如來藏為三乘菩提之所依，若離如來藏心體及其含藏之一切種子，即無三界有情及一切世間法，亦無二乘菩提緣起性空之出世間法；本經詳說無始無明、一念無明皆依如來藏而有之正理，藉著詳解煩惱障與所知障間之關係，令學人深入了知二乘菩提與佛菩提相異之妙理；聞後即可了知佛菩提之特勝處及三乘修道之方向與原理，邁向攝受正法而速成佛道的境界中。共六輯，每輯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250 元



鈍鳥與靈龜 平實導師著

鈍鳥及靈龜二物，被宗門證悟者說為二種人：前者是精修禪定而無智慧者，也是以定為禪的愚癡禪人；後者是有禪定、或無禪定的宗門證悟者，凡已證悟者皆是靈龜。但後來被人虛造事實，用以嘲笑大慧宗杲禪師，說他雖是靈龜，卻不免被天童禪師預記「患背」痛苦而亡：「鈍鳥難巢易，靈龜既殺難。」藉以貶低大慧宗杲的證量。同時將天童禪師實證如來藏的證量，曲解為意識境界的離念靈知。自從大慧禪師入滅以後，錯悟凡夫對他的不實毀謗就一直存在著，不曾止息，並且捏造的假事實也隨著年月的增加而越來越多，終至編成「鈍鳥與靈龜」的假公案、假故事。

本書是考證大慧與天童之間的不朽情誼，顯現這件假公案的虛妄不實；更見大慧宗杲面對惡勢力時的正直不阿，亦顯示大慧對天童禪師的至情深義，將使後人對大慧宗杲的誣謗至此而止，不再有人誤犯毀謗賢聖的惡業。書中亦舉證宗門的所悟確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標的，詳讀之後必可改正以前被錯悟大師誤導的參禪知見，日後必定有助於實證禪宗的開悟境界，得階大乘真見道位中，即是實證般若之賢聖。全書 459 頁。

售價：新臺幣 350 元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著

楞嚴經係大乘祕密教之重要經典，亦是佛教中普受重視之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將一切法都會歸如來藏及佛性——妙真如性；亦闡釋五陰區宇及五陰盡的境界，作諸地菩薩自我檢驗證量之依據，旁及佛菩提道修學過程中之種種魔境，以及外道誤會涅槃之狀況，亦兼述明三界世間之起源，具足宣示大乘菩提之奧祕。然因言句深澀難解，法義亦復深妙寬廣，學人讀之普難通達，是故讀者大多誤會，不能如實理解佛所說之明心與見性內涵，亦因是故多有悟錯之人引為開悟之證言，成就大妄語罪。今由平實導師詳細講解之後，整理成文，以易讀易懂之語

體文刊行天下，以利學人。全書十五輯，全部出版完畢。每輯三百餘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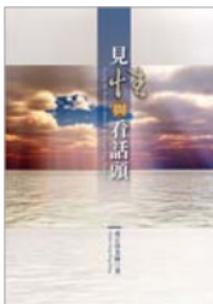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明心與眼見佛性 游正光老師著

本書細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異同，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關之間的關聯；書中又藉法義辨正而旁述其他許多勝妙法義，讀後必能遠離佛門長久以來積非成是的錯誤知見，令讀者在佛法的實證上有極大助益。也藉慧廣法師的謬論來教導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的意識境界，非唯有助於斷我見，也對未來的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有所助益，是故學禪者都應細讀之。共 448 頁。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著

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結集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以及眼見佛性者求見佛性前必須具備的條件。本書是禪宗實修者追求明心開悟時參禪的方法書，也是求見佛性者作功夫時必讀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的方法，是依實修之體驗配合理論而詳述，條理分明而且極為詳實、周全、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游宗明老師著

本書作者藉兄弟之間信件往來論義，略述佛法大義；並以多篇短文辨義，舉出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證據，並一一給予簡單而清晰的辨正，令人一讀即知。久讀、多讀之後即能認清楚釋印順的六識論見解，與真實佛法之抵觸是多麼嚴重；於是在久讀、多讀之後，於不知不覺之間提升了對佛法的極深入理解，正知正見就在不知不覺間建立起來了。當三乘佛法的正知見建立起來之後，對於三乘菩提的見道條件便將隨之具足，於是聲聞解脫道的見道也就水到渠成；接著大乘見道的因緣也將次第成熟，未來自然也會有親見大乘菩提之道的因緣，悟入大乘實相般若也將自然成功，自能通達般若系列諸經而成實義菩薩。作者居住於南投縣霧峰鄉，自喻見道之後不復再見霧峰之霧，故鄉原野美景——明見，於是立此書名為《霧峰無霧》；讀者若欲撥霧見月，可以此書為緣，已於 2015 年出版。

售價：新臺幣 250 元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游宗明老師著

本書作者釋印順著作中之各種錯謬法義提出辨正，以詳實的文義一一提出理論上及實證上之解析，列舉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證據，藉此教導佛門大師與學人釐清佛法義理，遠離歧途轉入正道，然後知所進修，久之便能見道明心而入大乘勝義僧數。被釋印順誤導的大師與學人極多，很難救轉，是故作者大發悲心深入解說其錯謬之所在，佐以各種義理辨正而令讀者在不知不覺之間轉歸正道。如是久讀之後欲得斷身見、證初果，即不為難事；乃至久之亦得大乘見道而得證真如，脫離空有二邊而住中道，實相般若智慧生起，於佛法不再茫然，漸漸亦知悟後進修之道。屆此之時，對於大乘般若等深妙法之迷雲暗霧亦將一掃而空，生命及宇宙萬物之故鄉原野美景一一明見，是故本書仍名《霧峰無霧》，為第二輯；讀者若欲撥雲見日、離霧見月，可以此書為緣，已於2019年出版。

售價：新臺幣25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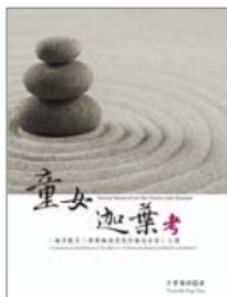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著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成佛之修證內容，是諸地菩薩之所修；般若則是成佛之道（實證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的入門，若未證悟實相般若，即無成佛之可能，必將永在外門廣行菩薩六度，永在凡夫位中。然而實相般若的發起，全賴實證萬法的實相；若欲證知萬法的真相，則必須探究萬法之所從來，則須實證自心如來一金剛心如來藏，然後現觀這個金剛心的金剛性、真實性、如如性、清淨性、涅槃性、能生萬法的自性性、本住性，名為證真如；進而現觀三界六道唯是此金剛心所成，人間萬法須藉八識心王和合運作方能現起。如是實證《華嚴經》的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以後，由此等現觀而發起實相般若智慧，繼續進修第十住位的如幻觀、第十行位的陽焰觀、第十迴向位的如夢觀，再生起增上意樂而勇發十無盡願，方能滿足三賢位的實證，轉入初地；自知成佛之道而無偏倚，從此按部就班、次第進修乃至成佛。第八識自心如來是般若智慧之所依，般若智慧的修證則要從實證金剛心自心如來開始；《金剛經》則是解說自心如來之經典，是一切三賢位菩薩所應進修之實相般若經典。這一套書，是將平實導師宣講的《金剛經宗通》內容，整理成文字而流通之；書中所說義理，迥異古今諸家依文解義之說，指出大乘見道方向與理路，有益於禪宗學人求開悟見道，及轉入內門廣修六度萬行。講述完畢後結集出版，總共9輯，每輯約三百餘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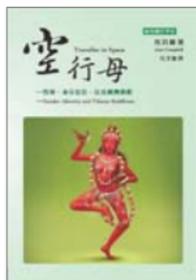
每輯售價：新臺幣250元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 平實導師著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脱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聲聞僧寫作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繼續扼殺大乘佛教學人法身慧命，必須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售價：新臺幣 180 元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珍妮·坎貝爾女士著，呂艾倫中譯

本書作者為蘇格蘭哲學家，因為嚮往佛教深妙的哲學內涵，於是進入當年盛行於歐美的假藏傳佛教密宗，擔任卡盧仁波切的翻譯工作多年以後，被邀請成為卡盧的空行母（又名佛母、明妃），開始了她在密宗裡的實修過程；後來發覺在密宗雙身法中的修行，其實無法使自己成佛，也發覺密宗對女性歧視而處處貶抑，並剝奪女性在雙身法中擔任一半角色時應有的身分定位。當她發覺自己只是雙身法中被喇嘛利用的工具，沒有獲得絲毫應有的尊重與基本定位時，發現了密宗的父權社會控制女性的本質；於是作者傷心地離開了卡盧仁波切與密宗，但是卻被恐嚇不許講出她在密宗裡的經歷，也不許她說出自己對密宗的教義與教制下對女性剝削的本質，否則將被咒殺死亡。後來她去加拿大定居，十餘年後方才擺脫這個恐嚇陰影，下定決心將親身經歷的實情及觀察到的事實寫下來並且出版，公諸於世。出版之後，她被流亡的達賴集團人士大力攻訐，誣指她為精神狀態失常、說謊……等。但有智之士並未受達賴集團的政治操作及各國政府政治運作吹捧達賴的表相所欺，使她的書銷售無阻而又再版。正智出版社鑑於作者此書是親身經歷的事實，所說具有針對「藏傳佛教」而作學術研究的價值，也有使人認清假藏傳佛教剝削佛母、明妃的男性本位實質，因此洽請作者同意中譯而出版於華人地區。

售價：新臺幣 250 元



售價：新臺幣 250 元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寫作、編輯

本書舉出很多證據與論述，詳述達賴喇嘛不為世人所知的一面，顯示達賴喇嘛並不是真正的和平使者，而是假借諾貝爾和平獎的光環來欺騙世人；透過本書的說明與舉證，讀者可以更清楚的瞭解，達賴喇嘛是結合暴力、黑暗、淫欲於喇嘛教裡的集團首領，其政治行為與宗教主張，早已讓諾貝爾和平獎的光環染污了。本書由正覺出版社印行。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著

本書編著者是由一首名叫「阿姊鼓」的歌曲為緣起，展開了序幕，揭開假藏傳佛教—喇嘛教—的神秘面紗。其重點是蒐集、摘錄網路上質疑「喇嘛教」的帖子，以揭穿「假藏傳佛教的神話」為主題，串聯成書，並附加彩色插圖以及說明，讓讀者們瞭解西藏密宗及相關人事如何被操作為「神話」的過程，以及神話背後的真相。

售價：新臺幣 200 元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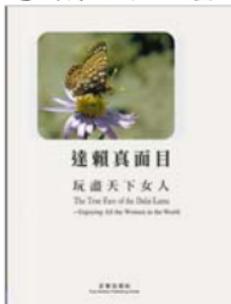
張善思、呂艾倫著

這個世界中的喇嘛，號稱來自世外桃源的香格里拉，穿著或紅或黃的喇嘛長袍，散布於我們的身邊傳教灌頂，吸引了無數的人嚮往學習；這些喇嘛虔誠地為大眾祈福，手中拿著寶杵（金剛）與寶鈴（蓮花），口中唸著咒語：「唵·嘛呢·叭咪·吽……」，咒語的意思是說：「我至誠歸命金剛杵上的寶珠伸向蓮花寶穴之中！」「喇嘛性世界」是什麼樣的「世界」呢？本書將為您呈現喇嘛世界的面貌。當您發現真相以後，您將會唸：「噢！喇嘛·

性·世界，譚崔性交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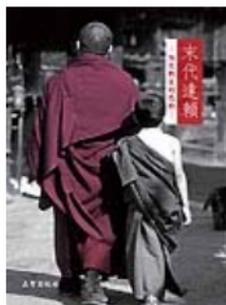
售價：新臺幣 200 元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志偉等編著



假使您不想戴綠帽子，請記得詳細閱讀此書；假使您不想讓好朋友戴綠帽子，請您將此書介紹給您的好朋友。假使您想保護家中的女性，也想要保護好朋友的女眷，請記得將此書送給家中的女性和好友的女眷都來閱讀。本書為印刷精美的大本彩色中英對照精裝本，為您揭開達賴喇嘛的真面目，內容精彩不容錯過，為利益社會大眾，特別以優惠價格嘉惠所有讀者。大開版雪銅紙彩色精裝本。

售價：新臺幣 8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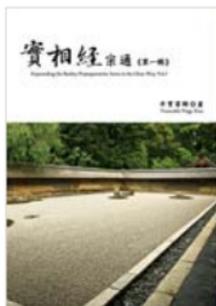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著

簡介從藏傳偽佛教（喇嘛教）的修行核心—性力派男女雙修，探討達賴喇嘛及藏傳偽佛教的修行內涵。書中引用外國知名學者著作、世界各地新聞報導，包含：歷代達賴喇嘛的祕史、達賴六世修雙身法的事蹟，以及《時輪續》中的性交灌頂儀式……等；達賴喇嘛書中開示的雙修法、達賴喇嘛的黑暗政治手段；達賴喇嘛所領導的寺院爆發喇嘛性侵兒童；新聞報導《西藏生死書》作者索甲仁波切性侵女信徒、澳洲喇嘛秋達公開道歉、美國最大假藏傳佛教組織領導

人邱陽創巴仁波切的性氾濫，等等事件背後真相的揭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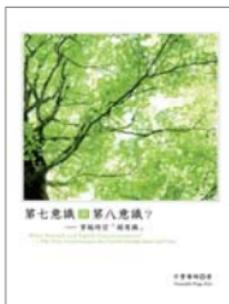
售價：新臺幣 250 元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著

學佛之目的在於實證一切法界背後之實相，禪宗稱之為本來面目或本地風光，佛菩提道中稱之為實相法界；此實相法界即是金剛藏，又名佛法之祕密藏，即是能生有情五陰、十八界及宇宙萬有（山河大地、諸天、三惡道世間）的第八識如來藏，又名阿賴耶識心，即是禪宗祖師所說的真如心，此心即是三界萬有背後的實相。證得此第八識心時，自能瞭解般若諸經中隱說的種種密意，即得發起實相般若——實相智慧。每見學佛人修學佛法二十年後仍對實相般若茫然無知，亦不知如何入門，茫無所趣；更因不知三乘菩提的互異互同，是故越是久學者對佛法越覺茫然，都肇因於尚未瞭解佛法的全貌，亦未瞭解佛法的修證內容即是第八識心所致。本書對於修學佛法者所應實證的實相境界提出明確解析，並提示趣入佛菩提道的入手處，有心親證實相般若的佛法實修者，宜詳讀之，於佛菩提道之實證即有下手處。共八輯，已於 2016 年出版完畢。

每輯售價：新臺幣 250 元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著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述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正統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少數佛教徒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亦導致部分台灣佛教界人士，造作了反對中國大乘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使台灣佛教的信仰者難以檢擇，亦導致一般大陸人士開始轉入基督教的盲目迷信中。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正統佛教，公然宣稱中國的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以及別有居心的日本佛教界，依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則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尚未說過的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內文 488 頁，全書 528 頁。

售價：新臺幣 400 元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這是一本報導篇章的選集，更是「破邪顯正」的暮鼓晨鐘。「破邪」是戳破假象，說明達賴喇嘛及其所率領的密宗四大派法王、喇嘛們，弘傳的佛法是仿冒的佛法；他們是假藏傳佛教，是坦特羅（譚崔性交）外道法和藏地崇奉鬼神的苯教混合成的「喇嘛教」，推廣的是以所謂「無上瑜伽」的男女雙身法冒充佛法的假佛教，詐財騙色誤導眾生，常常造成信徒家庭破碎、家中兒少失怙的嚴重後果。「顯正」是揭發真相，指出真正的藏傳佛教只有一個，就是覺囊巴，傳的是釋迦牟尼佛演繹的第八識如來藏妙法，稱爲他空見大中觀。正覺教育基金會即以此古今輝映的如藏正法正知見，在真心新聞網中逐次報導出來，將箇中原委「真心告訴您」，如今結集成書，與想要知道密宗真相的您分享。

售價：新臺幣 250 元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學佛人往往迷於中觀學派之不同學說，被應成派與自續派所迷惑；修學般若中觀二十年後自以爲實證般若中觀了，卻仍不曾入門，甫聞實證般若中觀者之所說，則茫無所知，迷惑不解；隨後信心盡失，不知如何實證佛法；凡此，皆因惑於這二派中觀學說所致。自續派中觀所說同於常見，以意識境界立爲第八識如來藏之境界，應成派所說則同於斷見，但又同意識爲常住法，故亦具足斷常二見。今者孫正德老師有鑑於此，乃將起源於密宗的應成派中觀學說，追本溯源，詳考其來源之外，亦一一舉證其立論內容，詳加辨正，令密宗雙身法祖師以識陰境界而造之應成派中觀學說本質，詳細呈現於學人眼前，令其維護雙身法之目的無所遁形。若欲遠離密宗此二大派中觀謬說，欲於三乘菩提有所進道者，允宜具足閱讀並細加思惟，反覆讀之以後將可捨棄邪道返歸正道，則於般若之實證即有可能，證後自能現觀如來藏之中道境界而成就中觀。本書分上、中、下三冊，已全部出版。

每冊售價：新臺幣 250 元



售價：新臺幣 150 元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歷來關於喇嘛教活佛轉世的研究，多針對歷史及文化兩部分，於其所以成立的理論基礎，較少系統化的探討。尤其是此制度是否依據「佛法」而施設？是否合乎佛法真實義？現有的文獻大多含糊其詞，或人云亦云，不曾有明確的闡釋與如實的見解。因此本文先從活佛轉世的由來，探索此制度的起源、背景與功能，並進而從活佛的尋訪與認證之過程，發掘活佛轉世的特徵，以確認「活佛轉世」在佛法中應具足何種果德。



售價：新臺幣 300 元。

真心告訴您(二)

—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這是一本針對當今達賴喇嘛所領導的喇嘛教，冒用佛教名相、於師徒間或師兄姊間，實修男女邪淫，而從佛法三乘菩提的現量與聖教量，揭發其謊言與邪術，證明達賴及其喇嘛教是仿冒佛教的外道，是「假藏傳佛教」。藏密四大派教義雖有「八識論」與「六識論」的表面差異，然其實修之內容，皆共許「無上瑜伽」四部灌頂為究竟「成佛」之法門，也就是共以男女雙修之邪淫法為「即身成佛」之密

要，雖美其名曰「欲貪為道」之「金剛乘」，並誇稱其成就超越於（應身佛）釋迦牟尼佛所傳之顯教般若乘之上；然詳考其理論，則或以意識離念時之粗細心為第八識如來藏，或以中脈裡的明點為第八識如來藏，或如宗喀巴與達賴堅決主張第六意識為常恆不變之真心者，分別墮於外道之常見與斷見中；全然違背佛說能生五蘊之如來藏的實質。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著

此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4/1/14 之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可謂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義〉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共有 25 輯，已於 2019/05/31 出版完畢。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真正學佛之人，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入地后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而在七地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下生人間成佛，具足四種涅槃，方是真正成佛。此理古來少人言，以致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令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可以依之實行而得實證。本書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涅槃詳加解說。

每冊售價：新臺幣 35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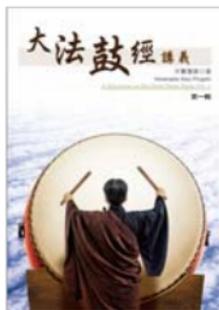


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本經說明為何佛菩提難以實證之原因，都因往昔無數阿僧祇劫前的邪見，引生此世求證時之業障而難以實證。即以諸法實相詳細解說，繼之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說明諸佛與法之實質；然後以淨戒品之說明，期待佛弟子四眾堅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並以往古品的實例說明歷代學佛人在實證上的業障由來，教導四眾務必滅除邪見轉入正見中，不再造作謗法及謗賢聖之大惡業，以免未來世尋求實證之時被業障所障；然後以戒品的說明和囑累品的付囑，期望末法時代的佛門四眾弟子皆能清淨知見而得以實證。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

總共 21 輯，已於 2022/11/30 出版完畢，每輯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眞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

為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為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總共六輯，於 2023/01/30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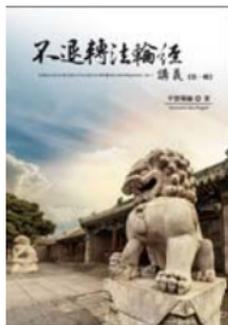


成唯識論釋 平實導師著述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已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爲《成唯識

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多達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爲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岐途。重新判教後編成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本書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於 2023 年五月底出版，然後每七至十個月出版下一輯。

每輯售價：新臺幣 400 元



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著述

世尊弘法有五時三教之別，分爲藏、通、別、圓四教之理，本經是大乘般若期前的通教經典，所說之大乘般若正理與所證解脫果，通於二乘解脫道，佛法智慧則通大乘般若，皆屬大乘般若與解脫甚深之理，故其所證解脫果位通於二乘法教；而其中所說第八識無分別法之正理，即是世尊降生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如是第八識能仁而且寂靜，恆順眾生於生死之中從無乖違，識體中所藏之本來無漏性的有爲法以及眞如涅槃境界，皆能助益學人最後成就佛道；此謂釋迦意爲能仁，牟尼意爲寂靜，此第八識即名釋迦牟尼，釋迦牟尼即是能仁寂靜的第八識眞如；若有人聽聞如是第八識常住、如來不滅之正理，信受奉行之人皆有大乘實證之因緣，永得不退於成佛之道，是故聽聞釋迦牟尼名號而解其義者，皆得不退轉於無上正等正覺，未來世中必有實證之因緣。如是深妙經典，已由平實導師詳述圓滿並整理成書，於 2024/01/30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總共十輯。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本經是所有尋求大乘見道及悟後欲入地者所應詳讀串習的三經之一，即是《楞伽經》、《解深密經》、《楞嚴經》三經中的一經，亦可作為見道真假的自我印證依據。此經是世尊晚年第三轉法輪時，宣說地上菩薩所應熏修之無生法忍唯識正義經典；經中總說真見道位所見的智慧總相，兼及相見道位所應熏修的七真如等法；亦開示入地應修之十地真如等義理，乃是大乘一切種智增上慧學，以阿陀那識—如來藏—阿賴耶識為成佛之道的主體。禪宗之證悟者，若欲修證初地無

生法忍乃至八地無生法忍者，必須修學《楞伽經》、《解深密經》、《楞嚴經》所說之八識心王一切種智。此三經所說正法，方是真正成佛之道；印順法師否定第八識如來藏之後所說萬法緣起性空之法，墮於六識論中而著作的《成佛之道》，乃宗本於密宗宗喀巴六識論邪思而寫成的邪見，是以誤會後之二乘解脫道取代大乘真正成佛之道，承襲自古天竺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的邪見，尚且不符二乘解脫道正理，亦已墮於斷滅見及常見中，所說全屬臆想所得的外道見，不符本經、諸經中佛所說的正義。平實導師曾於本會郭故理事長往生時，於喪宅中從首七開始宣講此經，於每一七起各宣講三小時，至十七而快速略講圓滿，作為郭老之往生後的佛事功德，迴向郭老早證八地、速返娑婆住持正法。茲為今時後世學人故，已經開始重講《解深密經》，以淺顯之語句講畢後，將會整理成文並梓行流通，用供證悟者進道；亦令諸方未悟者，據此經中佛語正義修正邪見，依之速能入道。平實導師述著，全書輯數未定，每輯三百餘頁，預定於《不退轉法輪經講義》發行圓滿之後逐輯陸續出版。

菩薩瓔珞本業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著

本經是律部經典，依之修行可免誤犯大妄語業。成佛之道總共有五十二階位，前十階位為十信位，是對佛法僧三寶修學正確的信心，如實理解三寶的實質都是依第八識如來藏而成就的；然後轉入四十二個位階修學，才是正式修學佛道，即是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分別名為習種性、性種性、道種性、聖種性、等覺性、妙覺性，所應修習完成的是銅寶瓔珞、銀寶瓔珞、金寶瓔珞、琉璃寶瓔珞、摩尼寶瓔珞、水精瓔珞，依於如是所應修學的內容及階位而實

修，方是真正的成佛之道。此經中亦對大乘菩提的見道提出了判位，名為「第六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說明正觀現時應該如何方能成為真見道菩薩，否則皆必退轉。平實導師述著，全書輯數未定，每輯三百餘頁，預定於《解深密經講義》出版發行圓滿之後逐輯陸續出版。

阿含講記—小乘解脫道之修證

平實導師述

數百年來，南傳佛法所說證果之不實，所說解脫道之虛妄，所弘解脫道法義之世俗化，皆已少人知之；阿含解脫道從南洋傳入台灣與大陸之後，所說法義虛謬之事，亦復少人知之；今時台灣全島印順系統之法師居士，多不知南傳佛法數百年來所說解脫道之義理已然偏斜、已然世俗化、已非真正之二乘解脫正道，猶極力推崇與弘揚。彼等南傳佛法近代所謂之證果者皆非真實證果者，譬如阿迦曼、葛印卡、帕奧禪師、一行禪師……等人，悉皆未斷我見故。近年更有台灣南部大願法師，高抬南傳佛法之二乘修證行門為「捷徑究竟解脫之道」者，然而南傳佛法縱使真修實證，得成阿羅漢，至高唯是二乘菩提解脫之道，絕非究竟解脫，無餘涅槃中之實際尚未得證故，法界之實相尚未了知故，習氣種子待除故，一切種智未實證故，焉得謂為「究竟解脫」？即使南傳佛法近代真有實證之阿羅漢，尚且不及三賢位中之七住明心菩薩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智慧境界，則不能知此賢位菩薩所證之無餘涅槃實際，仍非大乘佛法中之見道者，何況彼等普未實證聲聞果乃至未斷我見之人？謬充證果已屬逾越，更何況是誤會二乘菩提之後，以未斷我見之凡夫知見所說之二乘菩提解脫偏斜法道，焉可高抬為「究竟解脫」？而且自稱「捷徑之道」？又妄言解脫之道即是成佛之道，完全否定般若實智、否定三乘菩提所依之如來藏心體，此理大大不通也！平實導師為令修學二乘菩提欲證解脫果者，普得迴入二乘菩提正見、正道中，是故選錄四阿含諸經中，對於二乘解脫道法義有具足圓滿說明之經典，預定未來十年內將會加以詳細講解，令學佛人得以了知二乘解脫道之修證理路與行門，庶免被人誤導之後，未證言證，梵行未立，干犯道禁自稱阿羅漢或成佛，成大妄語，欲升反墮。本書首重斷除我見，以助行者斷除我見而實證初果為著眼之目標，若能根據此書內容，配合平實導師所著《識蘊真義》《阿含正義》內涵而作實地觀行，實證初果非為難事，行者可以藉此三書自行確認聲聞初果為實際可得現觀成就之事。此書中除依二乘經典所說加以宣示外，亦依斷除我見等之證量，及大乘法中道種智之證量，對於意識心之體性加以細述，令諸二乘學人必定得斷我見、常見，免除三縛結之繫縛。次則宣示斷除我執之理，欲令升進而得薄貪瞋癡，乃至斷五下分結……等。平實導師將擇期講述，然後整理成書。共二冊，每冊三百餘頁。

師、一行禪師……等人，悉皆未斷我見故。近年更有台灣南部大願法師，高抬南傳佛法之二乘修證行門為「捷徑究竟解脫之道」者，然而南傳佛法縱使真修實證，得成阿羅漢，至高唯是二乘菩提解脫之道，絕非究竟解脫，無餘涅槃中之實際尚未得證故，法界之實相尚未了知故，習氣種子待除故，一切種智未實證故，焉得謂為「究竟解脫」？即使南傳佛法近代真有實證之阿羅漢，尚且不及三賢位中之七住明心菩薩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智慧境界，則不能知此賢位菩薩所證之無餘涅槃實際，仍非大乘佛法中之見道者，何況彼等普未實證聲聞果乃至未斷我見之人？謬充證果已屬逾越，更何況是誤會二乘菩提之後，以未斷我見之凡夫知見所說之二乘菩提解脫偏斜法道，焉可高抬為「究竟解脫」？而且自稱「捷徑之道」？又妄言解脫之道即是成佛之道，完全否定般若實智、否定三乘菩提所依之如來藏心體，此理大大不通也！平實導師為令修學二乘菩提欲證解脫果者，普得迴入二乘菩提正見、正道中，是故選錄四阿含諸經中，對於二乘解脫道法義有具足圓滿說明之經典，預定未來十年內將會加以詳細講解，令學佛人得以了知二乘解脫道之修證理路與行門，庶免被人誤導之後，未證言證，梵行未立，干犯道禁自稱阿羅漢或成佛，成大妄語，欲升反墮。本書首重斷除我見，以助行者斷除我見而實證初果為著眼之目標，若能根據此書內容，配合平實導師所著《識蘊真義》《阿含正義》內涵而作實地觀行，實證初果非為難事，行者可以藉此三書自行確認聲聞初果為實際可得現觀成就之事。此書中除依二乘經典所說加以宣示外，亦依斷除我見等之證量，及大乘法中道種智之證量，對於意識心之體性加以細述，令諸二乘學人必定得斷我見、常見，免除三縛結之繫縛。次則宣示斷除我執之理，欲令升進而得薄貪瞋癡，乃至斷五下分結……等。平實導師將擇期講述，然後整理成書。共二冊，每冊三百餘頁。

每輯售價：新臺幣 300 元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修學四禪八定之人，往往錯會禪定之修學知見，欲以無止盡之坐禪而證禪定境界，卻不知修除性障之行門才是修證四禪八定不可或缺之要素，故智者大師云「性障初禪」；性障不除，初禪永不現前，云何修證二禪等？又：行者學定，若唯知數息，而不解六妙門之方便善巧者，欲求一心入定，極難可得，智者大師名之為「事障未來」；障礙未到地定之修證。又禪定之修證，不可違背二乘菩提及第一義法，否則縱使具足四禪八定，亦不能實證涅槃而出三界。此諸知見，智者大師於《修習止觀坐禪法要》中皆有闡釋。作者平實導師以其第一義之見地及禪定之

實證證量，曾加以詳細解析。將俟正覺寺竣工啓用後重講，不限制聽講者資格；講後將以語體文整理出版。欲修習世間定及增上定之學者，宜細讀之。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 (代表號) Fax.02-2915-6275 (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 (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 JKB118@188.COM

12.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紐約圖書部 電話 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 3232616972#202

13.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國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

<http://www.xibc.com.cn/>

2.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墜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書名：確保您的權益
——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作者：游正光老師

編者：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

發行人：高震國

出版者：財團法人正覺教育基金會

地址：10367 臺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

電話：+886-2-25957295 分機：10-21（請於夜間共修時間聯繫）

傳真：+886-2-25954493

網址：<https://books.enlighten.org.tw>

出版年月：公元 2024 年 5 月 31 日 電子書二版

ISBN 978-626-986-980-0 (PDF)

其他版本：

公元 2024 年 3 月 二版一刷（紙版）

確保您的權益 — 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

正覺教育基金會

假藏傳佛教淫人妻女，非佛教